



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19-027

2019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邓志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彩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罗剑辉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属于计划性事项，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一）重大安全事故风险

公司生产的大型游乐设施属于特种设备，关系到使用者的人身安全，产品的安全性和可靠性要求高。国家法律已经明确大型游乐设施的设计、制造、安装、改造工作均需遵守相关法规与规范，并取得相应资质，交付使用前需由国家相关部门强制检验，但在产品使用过程中仍然不能完全避免出现质量问题。

公司已经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及安装和售后服务体系，设立质量管理部门负责产品质量控制和督查。为了确保公司产品的质量安全，公司会委派专业技术人员对使用单位进行人员培训、技术支持和质量监控。公司自设立以来，产品在运营中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但若未来公司产品因设计、制造、安装质量问题导致重大安全事故，公司将承担由此产生的损害赔偿责任和行政处罚，相关人员亦可能被追究刑事责任。

因此，一旦发生游乐设施重大质量安全责任事故，将会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重大不利影响，特别严重时甚至可能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

（二）客户违约风险

公司目前待履行合同金额较大，但产品生产周期较长，一般按进度分期收款，产品生产进度可能会根据客户开园计划、场地准备、付款等情况进行调整。如已签约客户未来存在延迟开园、现场准备迟延、经营不善或资金紧张等情形，公司产品可能面临延期交货，客户可能发生延期付款甚至弃单等违约行为，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业绩受下游相关行业不景气影响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大型游乐设施，下游客户主要为传统游乐园、主题公园和城市综合体等。公司下游客户是旅游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兴衰与宏观经济周期存在较高的正相关性；此外，公司下游客户中部分主题公园与旅游地产结合紧密，城市综合体则是商业地产的重要组成部分，因此，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会受宏观经济、政府政策、房地产市场等因素的影响。未来，假如我国宏观经济增速放缓或下行，房地产市场相关投资增速持续放缓或下降，可能导致公司下游客户的需求减少，公司经营业绩存在大幅下滑的重大风险。

（四）成长性风险

公司成长性与下游行业的发展及公司自身在创意设计和技术研发等方面的竞争优势紧密相关。下游行业受到宏观经济周期波动、房地产业波动及政策变动的影响，市场需求有可能出现波动，客户有可能违约，这将对公司未来成长性产生不利影响；如果公司未能保持创意设计和技术研发等方面的竞争优势，或者不能适应市场竞争状况的变化，提高开拓新客户能力，也会对未来成长性产生不利影响；此外，如果国内经济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管理能力不能满足业务规模快速扩张，或者募投项目建设不及预期等，也可能造成公司成长性放缓甚至经营业绩下降。

（五）业务季节性波动风险

受春节放假、气候环境、客户开园计划等因素影响，公司通常一季度收入较少，而公司的费用在季度间发生较为均匀，因此公司在一季度的利润通常也较少，业绩存在季节性波动风险。

（六）业绩下滑的风险

公司经营受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竞争格局与技术发展、上下游行业发展状况、客户信用状况及项目进展、公司战略及管理水平、技术研发、市场开拓、产品质量和安全、售后服务、人力资源等诸多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若上述一项或多项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大幅下滑。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

以公司 2018 年末总股本 4,00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8.00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 3,200.00 万元；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

经上述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 38,289.10 万元结转以后年度。

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3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87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6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97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24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山金马、公司、本公司	指	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保荐人、保荐机构	指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股东/股东大会	指	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股东大会
董事/董事会	指	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
监事/监事会	指	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19 年第一次修订）
《公司章程（草案）》	指	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并经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修订的《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适用）》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并施行）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4 年 8 月 31 日修订，2014 年 8 月 31 日起施行）
元、万元	指	如无特别指明，人民币元、万元
报告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招股说明书	指	公司发行申请文件，《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金马结构安装	指	中山市金马金属结构安装有限公司，原名中山市金马金属结构件有限公司，为中山金马全资子公司
金马游乐工程	指	中山市金马游乐设备工程有限公司，为中山金马全资子公司
动漫游艺分公司	指	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动漫游艺分公司，为中山金马分公司
金马游艺机	指	中山市金马游艺机有限公司，为中山金马关联企业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金马环艺	指	中山市金马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为中山金马关联企业
金马投资	指	中山市金马游乐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为中山金马关联企业
荔苑乐园	指	中山市荔苑乐园有限公司，为金马投资控股子公司、中山金马关联企业
天伦投资	指	中山市天伦游乐投资有限公司，为金马投资控股子公司、中山金马关联企业
云顶星河	指	中山市云顶星河游乐投资有限公司，为金马投资控股子公司、中山金马关联企业
长沙云顶星河	指	长沙市云顶星河游乐园有限公司，为金马投资全资子公司、中山金马关联企业
古镇云顶星河	指	中山市古镇云顶星河游乐园有限公司
中山幻彩	指	中山市幻彩欢乐世界游乐投资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中山金马	股票代码	300756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山金马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olden Horse Technology Entertain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Golden Hors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邓志毅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沿江东三路 5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437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沿江东三路 5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437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jinmabrand.com		
电子信箱	ir@jinmarides.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曾庆远	任欢顺
联系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沿江东三路 5 号	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沿江东三路 5 号
电话	0760-28132708	0760-28132705
传真	0760-28177888	0760-28177888
电子信箱	ir@jinmarides.com	ir@jinmarides.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	-----------------------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巨潮资讯网)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凌运良、齐永梅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 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6-18 层	于春宇、杨卫东	2018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元）	520,461,636.12	498,150,861.25	4.48%	489,128,696.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8,043,804.30	102,317,177.44	-4.18%	88,202,827.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3,442,007.82	100,888,953.50	-7.38%	83,356,884.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1,368,965.84	71,319,944.72	56.15%	85,807,916.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27	3.41	-4.11%	2.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27	3.41	-4.11%	2.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67%	27.45%	-6.78%	32.00%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 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701,103,689.51	1,010,749,375.91	68.30%	909,790,196.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74,928,668.37	425,316,215.81	129.22%	321,543,917.41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40,000,000
--------------------	------------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2.4511
-----------------------	--------

是否存在公司债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3,025,665.62	156,337,649.42	129,998,816.66	131,099,504.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527,095.89	30,044,404.23	33,023,283.94	3,449,020.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482,285.76	29,701,229.47	32,106,675.44	2,151,817.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26,931.81	81,280,116.70	48,437,642.78	11,178,138.1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7,913.00	-136,988.54	-105,617.6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76,227.02	299,828.9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44,733.74	799,190.94	4,771,971.4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			

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502,602.74	1,248,356.18	948,808.17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			

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55,620.20	-527,477.60	85,975.8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818,233.82	254,686.01	855,194.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4,601,796.48	1,428,223.94	4,845,943.13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游乐设施开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

公司主要产品为大型游乐设施，具体包括滑行车类游乐设施、飞行塔类游乐设施、观览车类游乐设施、转马类游乐设施、自控飞机类游乐设施及其他各类游乐设施；而且公司凭借持续地创新和研发，将动漫元素融入游乐设施的创意、策划、研发和生产之中，形成了公司融入动漫元素的游乐设施。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游乐园、主题公园及城市综合体等文化、旅游领域，为我国文化、旅游行业提供游乐设施。

1、滑行车类游乐设施

滑行车类游乐设施是指沿轨道运行或有惯性滑行特征的滑行车及运动形式类似的游乐设施。公司生产的滑行车类游乐设施主要包括过山车、矿山车、激流勇进及悬挂滑车等产品。

2、飞行塔类游乐设施

飞行塔类游乐设施是指乘人部分用挠性件吊挂，边升降边绕垂直轴回转及运动形式类似的游乐设施。公司生产的飞行塔类游乐设施主要包括飞行塔、太空梭、跳伞塔、观光塔、青蛙跳、自由塔等产品。

3、观览车类游乐设施

观览车类游乐设施是指乘人部分围绕水平轴转动及主体运动形式类似的游乐设施。公司生产的观览车类游乐设施主要包括观览车、海盗船及大摆锤等产品。

4、转马类游乐设施

转马类游乐设施是指乘人部分绕垂直轴旋转及运动形式类似的游乐设施。公司生产的转马类游乐设施主要包括单层豪华转马、双层豪华转马及转转杯等产品。

5、自控飞机类游乐设施

自控飞机类游乐设施是指乘人部分绕中心轴转动和升降运动的自控飞机及运动形式类似的游乐设施。公司生产的自控飞机类游乐设施主要包括自控飞机、翻滚音乐船、音乐船等产品。

6、融入动漫元素的游乐设施

公司产品不仅包含各类传统游乐设施，而且凭借持续地创新和研发，公司将动漫元素融入游乐设施创意、策划、研发和生产之中，从而形成了公司融入动漫元素的游乐设施，主要产品有野外探险、骑马打枪、4D 幻影战车等。

（二）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产品大型游乐设施属于特种设备，同时属于文化用品生产行业，对文化创意及产品个性化设计具有较高要求，游乐设施行业具有典型的“以销定产”的特点。由于客户在项目主题、规划、规模、使用条件等方面都有不同要求，导致产品的个性化要求较高，企业往往是先获得订单，再组织生产，产品制造安装完成后直接交付客户。

1、创意、策划和研发模式

主要包括产品开发任务导入、产品策划、产品设计、产品实现、设计验证、型式试验等环节。

2、采购模式

公司依照生产计划需求，签订采购合同后，由供应商按合同约定提供原材料。公司对原材料采购质量要求较为严格，采购行为需执行严格的内部评价和内部审批环节，并在生产过程中对原材料质量进行动态检查。

公司的采购流程如下图所示：

（三）报告期内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随着国民经济增长、人均收入和消费水平增加、城镇化率提高以及消费观念升级，我国文旅产业得到较大的发展，为游乐设施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空间。受益于国家鼓励游乐设施制造行业及下游行业发展的相关政策，各地区不断推进文化旅游和城镇化建设，新增文旅项目和存量乐园的升级改造，对高端游乐设施产品的需求持续增长，对企业的技术研发和自主创新能力要求越来越高。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竞争加剧，公司凭着行业领先的品牌知名度，持续加大技术研发力度，主动开发拓展国内外市场，国际市场业绩进步显著，产品市场占有率不断提升。同时不断推进管理创新和技术创新，推进精益生产，提升产品产能和交付能力，不断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四）公司所处行业分析

1、公司所属行业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主营业务属于“C24-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公司主营业务属于“C-制造业”中的“246-游艺器材及娱乐用品制造”，主要产品为大型游乐设施，属于我国特种设备监管范畴。

2、行业发展概况

我国游乐设施行业经过几十年的发展，特别是近 30 多年的快速发展，已逐步发展成熟，产品体系日益完善，产品不仅能够满足国内各类型游乐园的需求，部分企业还出口至东南亚、非洲、拉美、欧洲等国外市场。行业内一些高技术企业已经与国外知名企业展开市场竞争，为本行业未来持续增长创造了较大空间。在数百家国内游乐设施制造企业中，具有大型游乐设施生产资质的企业约 100 多家。行业整体发展呈现出产品种类不断丰富、管理体系日趋完善、创意、策划、研发和制造能力日益提高等特点，我国已成为游乐设施的制造大国。

3、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凭借在大型游乐设施制造业的长期积累，公司在创意、策划、研发、核心技术、产品线丰富、产品质量、品牌和服务等方面建立了市场竞争优势，公司已发展成为国内游乐设施制

造行业的龙头企业。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增强产品核心技术和研发能力、进一步增强公司游乐设施生产能力，保持公司的市场领先的地位，保持公司业绩健康、可持续发展。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本期末较期初减少 74.45%，主要是在建厂房竣工转固。
货币资金	本期末较期初增加 170.76%，主要是公司通过发行上市，募集资金。
预付账款	本期末较期初增加 114.89%，主要是订单增加，材料采购增加所致。
存货	本期末较期初增加 42.00%，主要是订单增加，备货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本期末较期初减少 84.09%，主要是赎回上年购买的理财产品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产品线丰富

通过持续的创意、策划和研发，公司在生产过程中形成了包含滑行车类游乐设施、飞行塔类游乐设施、观览车类游乐设施、转马类游乐设施、自控飞机类游乐设施及其他各类游乐设施和融入动漫元素的游乐设施在内的丰富的产品线。公司丰富的产品线不仅使有利于公司

游乐设施生产过程中的精益化管理、通过生产资源的共享提高生产效率，而且有利于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充分发挥技术优势、产品质量优势、服务优势等其他竞争优势。公司产品线丰富已成为公司重要的市场竞争优势。

（二）领先的研发实力和技术优势

公司自创立以来，始终将创意、策划和研发作为企业的核心发展战略，经过多年的培养和投入，已形成一支创新能力强、设计经验丰富、专业互补的 151 人的创意、策划和研发团队。该创意、策划和研发团队专业涵盖机械工程、力学工程、电子技术、自动控制、机电一体化、光学技术、计算机软件、复合材料、焊接技术、艺术设计、动漫、影视等领域；核心技术人员均为从事大型游乐设施制造领域的行业专家，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良好的技术素养，并参与制定了多项大型游乐设施技术标准。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已获授权的专利 88 项，其中 32 项发明专利、33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 23 项外观设计专利。

（三）产品质量、品牌优势

公司按照 ISO9001 质量认证体系（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编号：0070118Q53544R6M）的要求建立了涵盖创意、策划、研发、采购、生产、检验、售后服务等全过程的质量管理体系，严格执行内部质量控制标准，实施全面质量管理战略。同时，公司从优选原材料入手，通过对产品进行适应性改良和生产工艺优化，使产品在准确度、稳定性、可靠性等方面处于同行业领先水平。公司产品观览车（GLC-98A）、速降过山车（KSC-16C）等获得 TÜV 审核认证。

经过在大型游乐设施制造行业的长期积淀，公司在技术、产品及服务方面的整体实力得到极大提升，目前已成为国内大型游乐设施的主要生产企业之一。凭借高品质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公司的高端品牌形象获得了下游客户的广泛认可，赢得了较高声誉。公司作为中国游艺机游乐园协会及广东省特种设备行业协会副会长单位，国内下游客户范围已涵盖欢乐谷、方特乐园等大型主题公园，外销客户分布于泰国、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坦桑尼亚、乌兹别克斯坦、韩国、俄罗斯等多个国家和地区。

（四）优秀的管理团队

公司拥有丰富的专业人才储备，现有管理团队在游乐设施研发制造行业积累了丰富的研发、技术、市场、生产、管理经验，能够快速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制定相应的战略规划和管

理措施，以适应行业环境和市场需要，增强公司整体经营能力和竞争能力。此外，公司不断探索、建立和健全长效激励机制，为吸引、留住、用好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各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核心技能人员的积极性，为公司拥有稳健、优秀的管理团队提供保障，保持在行业中突显公司的管理优势和服务优势。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8 年是公司发展壮大的一年，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和管理层的统一部署下，金马人同心同德，奋力拼搏，坚持技术领先的发展战略，凭借领先的技术、创新的产品、完善的制造、销售体系，保持了国内市场领先的良好势头，稳健拓展国际市场，实现了公司的软实力和硬实力的不断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2,046.1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4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9,804.3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4.18%。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回顾如下：

（一）保持国内市场领先的良好势头，拓展国际化市场业绩增长显著

随着国民经济增长、人均收入和消费水平增加、城镇化率提高、消费观念升级，国家“二孩”政策的持续推进，中国旅游业从“景点时代”步入“全域旅游时代”，市场繁荣程度较高，市场容量进一步扩大。

公司立足于全球化发展战略，积极研究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尤其是文化旅游、新农村建设、城市化建设等方面，寻找新的市场增长点，采取有效措施，合理布局业务，积极开拓“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的市场，布局全球化产略，国际市场取得了突破性的发展，同时保持了国内高端市场的领先优势。

（二）加大技术研发和技术创新力度，保持技术领先和研发能力的不断提升

作为一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深知研发能力对业务拓展的重要性，不断加大技术研发的投入，以技术创新提升公司核心竞争能力，始终坚持技术领先的发展战略，致力于依靠自主创新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2018 年公司的研发投入总额 7,131.0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61%，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13.70%。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大对动漫影视一体化产品投入和研发，该产品逐渐成为大型主题公园吸引眼球、营销和创收的亮点，因其拥有内容体验感强、对占地要求灵活等特点而受各大游乐场所的青睐，成为了公司新的业务增长点。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得专利 88 项；报告期，公司荣获广东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被广东省技术经济研究发展中心评选为“中山市 2018 年高新技术企业综合创新实力 50 强”。

（三）优化组织结构，强化核心流程，提高管理效能

随着业务发展需要，也为了更好地满足客户服务的需求，报告期公司进一步梳理了核心业务部门与服务部门的权责，使部门的职能更清晰、高效，并通过实施员工评价体系等激励机制，激发团队活力。

在研发方面，公司进一步强化技术中心的职能，聚焦研发，力争打造世界顶级研发中心。报告期内，公司引入了 3D 建模、3D 雕刻、3D 打印等技术，全面提升产品的工艺和品质。

公司成立了工艺质量中心，负责技术服务与技术管理、质量检验与质量管理的职能，采取纠正与预防措施，不断改善和提升产品品质。报告期，公司开展了建立滑行类标杆产品、提升现场安装水平、精益生产增创利润等活动，进一步推进精益生产，达到缩短交期、降低库存、提升效率、提高客户满足率的目标。

此外，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安全生产管理手册》、《质量计划控制程序》、《与顾客相关的控制程序》、《售后服务控制程序》等流程制度，提高了管理效能并加强了安全生产水平。

（四）着力抓好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建设，持续推进优秀人才的培养和引进

人力资源的开发和管理是公司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公司的研发、销售、制造团队是保持公司技术创新能力和制造能力的核心资源。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行人才战略，引入高端专业人才加盟，强化研发力量，提升公司国际技术水平。同时公司注重内部培养，建立人才成长机制，加快内部人才梯队建设和人才储备，实施有效的薪酬和激励机制，激发各级管理人员、技术人才、专业技能骨干的工作积极性，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持，报告期末，公司员工人数达 1,032 名，其中研发技术人员 151 名。

（五）积极推进募投项目的相关工作，适时扩大产能，提升产品研发能力和制造能力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058 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000 万股，并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通过发

行上市，公司获得募集资金净额为 45,044.00 万元，该资金用于“游乐设施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项目”。

公司三大募投项目的推进落地，将持续增强公司生产能力和研发实力，提升中山金马的品牌形象，使公司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及公认的中国大型游乐设施制造行业第一品牌。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是否与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概述披露相同

是 否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20,461,636.12	100.00%	498,150,861.25	100.00%	4.48%
分行业					
大型游乐设施	520,461,636.12	100.00%	498,150,861.25	100.00%	4.48%
分产品					
游乐设施类	457,080,260.77	87.82%	445,812,284.50	89.49%	2.53%
其他	63,381,375.35	12.18%	52,338,576.75	10.51%	21.10%
分地区					
境内	437,810,970.35	84.12%	495,440,836.46	99.46%	-11.63%
境外	82,650,665.77	15.88%	2,710,024.79	0.54%	2,949.81%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大型游乐设施	520,461,636.12	242,052,416.19	53.49%	4.48%	13.48%	-3.69%
分产品						
游乐设施类	457,080,260.77	214,012,414.71	53.18%	2.53%	12.41%	-4.12%
其他	63,381,375.35	28,040,001.48	55.76%	21.10%	22.36%	-0.46%
分地区						
境内	437,810,970.35	194,732,353.36	55.52%	-11.63%	-8.13%	-1.69%
境外	82,650,665.77	47,320,062.83	42.75%	2,949.81%	3,465.22%	-8.28%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大型游乐设施	销售量	套	706	947	-25.45%
	生产量	套	663	813	-18.45%
	库存量	套	264	307	-14.0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	----	--------	--------	------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游乐设施类	材料成本	89,509,783.47	36.98%	71,841,952.31	33.68%	24.59%
	直接人工	54,226,708.00	22.40%	45,744,440.03	21.45%	18.54%
	制造费用	30,907,518.07	12.77%	28,722,195.71	13.47%	7.61%
	外协成本	67,408,406.65	27.85%	66,990,656.49	31.41%	0.62%
合计		242,052,416.19		213,299,244.55		13.48%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93,034,318.0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6.3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106,145,418.66	20.39%
2	客户 2	67,958,491.27	13.06%
3	客户 3	58,559,984.14	11.25%
4	客户 4	35,384,224.32	6.80%
5	客户 5	24,986,199.61	4.80%
合计	--	293,034,318.00	56.3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前五大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客户中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拥有利益。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74,679,110.7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3.63%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20,670,611.41	6.54%
2	供应商 2	18,970,151.69	6.00%
3	供应商 3	15,924,668.15	5.04%
4	供应商 4	9,834,225.91	3.11%
5	供应商 5	9,279,453.59	2.94%
合计	---	74,679,110.75	23.63%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前五名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客户中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拥有利益。

3、费用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3,528,772.06	24,991,611.00	-5.85%	
管理费用	67,697,415.32	56,172,978.59	20.52%	

财务费用	-4,089,538.39	-2,242,824.73	82.34%	主要是货币资金增长，产生的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71,310,892.16	66,268,531.18	7.61%	
合计	158,447,541.15	145,190,296.04	9.13%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在研发投入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共投入研发费用 7,131.09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13.70%。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全部计入期间费用，未予以资本化。公司研发投入的目的是进行新产品的开发，丰富公司的产品线，增强公司的核心技术和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各研发项目按计划进展进行，累计完成 10 项研发项目。持续大额的研发投入，有利于公司在高端游乐设施、动漫机电一体化游乐设备等方面引领市场，开发具有领先水平的新型产品，形成品牌和产品优势，巩固行业龙头地位。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151	148	148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4.63%	15.12%	15.16%
研发投入金额（元）	71,310,892.16	66,268,531.18	90,655,522.9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3.70%	13.30%	18.53%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1,988,929.04	559,731,357.40	43.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0,619,963.20	488,411,412.68	41.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368,965.84	71,319,944.72	56.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7,311,543.77	251,261,445.95	62.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0,877,715.14	262,832,163.16	41.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33,828.63	-11,570,717.21	-414.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44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440,000.00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8,242,794.47	59,749,227.51	901.2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56.15%，主要是公司业务增长，销售收款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小 414.88%，主要是公司本期赎回到期理财产品。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45,044.00 万元，主要是公司本期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895,390,860.08	52.64%	330,697,158.16	32.72%	19.92%	公司通过发行上市，募集资金。
应收账款	138,773,966.50	8.16%	108,760,251.93	10.76%	-2.60%	
存货	341,896,211.35	20.10%	240,778,380.96	23.82%	-3.72%	
投资性房地产	5,097,162.98	0.30%	10,773,544.31	1.07%	-0.77%	
长期股权投资		-		-	-	
固定资产	173,471,131.98	10.20%	154,060,415.76	15.24%	-5.04%	
在建工程	5,063,447.10	0.30%	19,816,744.98	1.96%	-1.66%	
短期借款					-	
长期借款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货币资金资产中存在部分受限情况。受限的货币资金总额为 16,483,253.26 元，受限原因是向银行申请出具保函而存放的履约保证金。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8	首次公开发行	45,044.00	0.00	0.00	0.00	0.00	0.00%	45,044.00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0.00
合计	--	45,044.00	0.00	0.00	0.00	0.00	0.00%	45,044.00	--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8]2058号《关于核准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300756，证

券简称：中山金马)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3.8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3,86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8,816.0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5,044.00 万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8】40020003 号《验资报告》。

此外，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根据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人民币 5,464.64 万元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3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9 年 2 月 20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 5,464.64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游乐设施建设	否	21,033.00	21,033.00				2020年06月30日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	否	8,273.00	8,273.00				2020年12月31日			否	否
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项目	否	15,738.00	15,738.00				2020年06月30日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5,044.00	45,044.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归还银行贷款 (如有)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 (如有)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小计	---						---	---			---
合计	---	45,044 .00	45,044 .00	0.00	0.00		---	---	0.00	0.00	---
未达到计划进 度或预计收益 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 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 生重大变化的 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 额、用途及使 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实施地点 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实施方式 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先期投入 及置换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以自筹资金人民币 5,464.64 万元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3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9 年 2 月 20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 5,464.64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									
用闲置募集资 金暂时补充流 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 募集资金结余		不适用									

的金额及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与趋势

我国游乐设施制造行业经过 30 多年的快速发展，已逐步发展成熟，产品体系日益完善。

特别是近年来各类国家标准的制定，使得国产大型游乐设施产品制造技术接近或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大幅降低了产品制造成本，提升了产品整体性能，为本行业及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制度基础。

我国属于游乐设施制造大国但并非强国，产品主要凭借实用性和价格优势，多销售至东南亚、非洲、中东等地区，向欧美地区销量较少。随着国内外市场竞争加剧，国内大型游乐设施制造企业需要转变发展思路，在快速扩大市场份额的同时，加强在创意和设计方面的提升，促使我国由大型游乐设施制造大国向强国转变。

目前我国游乐设施制造企业的产品不仅能够满足国内各类型游乐园的需求，而且部分企业还将产品出口至东南亚、非洲、拉美、欧洲等国外市场。随着国内企业在创意、策划、研发方面投入的不断加大，产品技术和制造能力不断提升，与进口产品的差距正在逐渐缩小。

本行业下游行业主要是游乐园、主题公园及城市综合体等文化、旅游行业。受国民经济的快速增长、居民收入及消费水平增加、城镇化率提高、政策支持等利好因素影响，下游行业将在一定时期内保持持续快速的发展。下游行业的快速发展为本行业及公司的发展提供广阔的市场空间。

随着国内经济发展、人均收入及消费水平提高，人们对游乐设施的需求逐步由刺激性、猎奇性向个性化、主题化方向发展，对游乐设施的需求越来越倾向于互动性、体验感强烈的游乐设施。游乐设施主要营运场所由游乐园拓展至主题公园（如迪士尼、欢乐谷、方特乐园、长隆欢乐世界等）、城市综合体（如万达 Mall 等）。

此外，受益于国家文化旅游设施建设投资、文化旅游政策、“特色小镇”的推动，与文化旅游发展相关的游乐设施需求随之增长。相信未来几年无论是一线城市，还是二、三线城市，游乐设施市场需求仍将快速增长。

公司在国内的竞争对手主要包括温州南方游乐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北京实宝来游乐设备有限公司、北京佳龙九华游乐设备制造有限公司、Bolliger & Mabillard Inc.、Intamin

Amusement Rides Int. Corp. Est.、Vekoma Rides Manufacturing B.V.、Antonio Zamperla S.P.A. 等。凭借在游乐设施制造业的长期积累，公司在创意、策划、研发、核心技术、产品、质量、品牌和服务等方面建立了市场竞争优势，已发展成为国内大型游乐设施制造行业的龙头企业。

（二）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将持续坚持“为全球提供优质游乐产品和服务，创建业界一流企业”的企业愿景、“致力于为游乐业发展做贡献，致力于为股东、员工、合作伙伴带来最大收益，实现三方共同成长，实现顾客价值最大化”的企业宗旨，凭借独立完整的产品创意、策划和研发能力、完善优质的产品制造能力、良好的市场开拓能力，不断增强核心竞争优势，发展成为中国大型游乐设施制造第一品牌。

未来，公司将加大大型游乐设施产品创意和技术研发，在高端游乐设施、动漫机电一体化游乐设备等方面引领市场，开发具有国内领先水平的新型产品，形成品牌和产品优势，保持行业龙头地位。加大游乐与文化产业、游乐与旅游业、游乐与商业相结合的市场开拓，扩大产品在主题公园和城市综合体等文化、旅游行业的应用，实现国内市场业务的不断增长。同时持续提升公司产品的国际知名度，进一步开拓国际市场。

（三）公司2019年主要经营计划

1、强化技术研发，提升自主创新能力

（1）继续加大大型高端游乐设施的开发，在稳步提升现有产品系列的基础上，应用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开发和稳步推出新产品的数量，丰富滑行车类系列、飞行塔类系列、转马类系列等各类型大型游乐设施产品线，继续打造公司在游乐设施项目类别齐全、服务好、品位高端的良好形象，实现公司业绩的持续增长。

（2）加强动漫机电一体化游乐设施的开发，把动漫、影视、虚拟现实技术应用到传统游乐设施上，从项目文化主题的营造，到游乐体验、虚拟互动全过程，实现互动互融，全面提升产品档次，增强游客互动体验感。随着融入动漫元素的游乐设施技术的开发和应用，动漫机电一体化产品将成为公司重要的业绩增长点。

（3）加大高端游乐设施的研发。目前国内部分高端游乐设施主要依赖进口，国外游乐设施价格普遍较高，为国内企业开发替代进口的高端产品提供了较大空间。公司将通过加强产

学研合作，建立动漫技术实验室、虚拟现实应用技术实验室、测绘遥感信息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充分发挥省级技术中心作用，进一步加大创意、策划、研发投入，加大高端前沿技术的研究和应用，研发出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产品，实现进口替代，保持国内市场领先地位，不断开拓国际市场。

2、加快国内和国际市场业务的拓展

2019 年，公司将借助项目储备丰富的优势，做好国内和国际市场细分工作，选择目标市场和目标客户，采取适合的竞争策略、产品策略、价格策略和品牌策略，实现在手订单再创新高。

(1) 加快专业营销服务队伍建设。建设技术型的“专家”销售团队，为客户提供全程、个性化服务方案。以国际视野，全面提升营销团队的技术能力、营销能力和项目服务能力，使之满足市场和业务的快速成长需要。

(2) 加快国际市场的开拓。做好老客户服务，稳固存量客户，开拓新客户，保持国际市场份额的进一步提升。

(3) 充分运用国内外市场的渠道和资源，拓展动漫影视类产品的销售，提升该产品国内和国际市场的占有率。

3、全面提升管理水平，推进企业文化建设

(1) 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不断完善董事会运行机制，发挥独立董事和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保证决策的科学性；规范和完善监事会制度建设，切实保证监事会的监督职责能够有效发挥，确保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受侵害。

(2) 积极推进企业文化建设

积极推进企业文化建设，发挥团队合作精神，建立共同愿景，实施具有活力的激励机制和分配制度，使股东利益、员工价值与社会效益协调发展，建设一个受员工热爱、受社会尊敬的高科技企业。

4、做好人力资源规划和管理

公司将不断加大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力度，全面提升人才战略，重点培养技术领先、创新能力强的研发队伍和专家型的营销队伍，确保公司持续高速发展。

（1）引进人才与培养人才相结合

通过引进与自主培养的两个方式，继续扩大吸收技术开发、技术支持、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人才，通过有效的培训和训练，提升各类人才的技术水平，使之适应市场竞争与公司持续发展的需要。

（2）人才培养体系建设计划

不断强化学习型组织建设，加强员工职业生涯规划，制订科学有效的培养成长制度。

（3）完善岗位责任制和绩效评价体系

建立有序的岗位竞争、激励机制，完善员工评价体系，充分发挥员工的智慧，主动担当的责任心，为员工的职业发展提供空间与平台。

5、信息化计划

实现 ERP 系统及 OA 系统的推广应用及完善，发挥信息技术在管理与业务流程中的作用，使各项研发流程、生产流程、管理流程顺利达成整体智能制造信息化的目标，从而进一步提升生产过程信息化水平和经营管理效率。

6、募投项目推进计划

2019 年，是公司上市后的第一年，公司确立了“第二次创业新征途”战略。公司将加快“游乐设施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项目”三大募投项目的推进落地，实现自筹资金已先行投入“游乐设施建设项目”的工程在一季度竣工和投产，整个项目在 2020 年内全面投产；“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项目”在年内动工，按计划投入使用，彻底解决企业产能不足问题、以及技术研发资源问题，持续增强企业生产能力和研发实力。

7、收购兼并计划

目前国内大型游乐设施制造行业存在企业规模较小、人才分散、资源分散的特点，公司将充分运用行业主导地位的优势，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在时机成熟时，通过收购兼并等资本

运作方式，扩张公司的业务规模，实现产品经营与资本运营的有机结合，提升公司竞争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加快国际化进程的发展战略。

8、资本运作计划

在确保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合理使用直接融资、间接融资等手段，充分发挥资本市场的融资功能，保持稳健的资产负债结构，保障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四）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

公司发展战略、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已在本报告第一节“重要提示”中注明，描述了公司未来经营可能面临的主要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在分配预案拟定和决策时，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公司也听取了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相关的议案经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审议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实施，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此外，为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的股利分配条款，保障投资者收益分配权，公司董事会制定了《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并经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8.0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8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40,000,000
现金分红金额 (元) (含税)	32,000,000.00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份) 现金分红金额 (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元)	32,000,000.00
可分配利润 (元)	414,891,005.73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根据 2019 年 4 月 1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为了更好地回报全体股东, 在符合利润分配、充分考虑公司利润水平、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 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 以公司 2018 年末总股本 4,000.00 万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8.00 元 (含税), 共派发现金股利 3,200.00 万元; 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经上述分配后, 剩余未分配利润 38,289.10 万元结转以后年度。</p> <p>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p>	

公司近 3 年 (包括本报告期) 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 (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预案) 情况:

公司 2016 年度未进行任何形式的股利分配。

公司 2017 年度未进行任何形式的股利分配。

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 以公司 2018 年末总股本 4,000.00 万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8.00 元 (含税), 共派发现金股利 3,200.00

万元；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经上述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 38,289.10 万元结转以后年度。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8 年	32,000,000.00	98,043,804.30	32.64%	0.00	0.00%	32,000,000.00	32.64%
2017 年	0.00	102,317,177.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6 年	0.00	88,202,827.34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						

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董事邓志毅、刘喜旺、李勇；公司股东、监事李玉成、李仲森；公司股东、高级管理人员刘喜旺、李勇、贾辽川、林泽钊、高庆斌、曾庆远、陈朝阳。	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1、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2018 年 12 月 17 日	2018 年 12 月 28 日—2021 年 12 月 28 日	正常履行中，报告期内无违规情形。
	公司股东杨焯彬、邝展宏、何锐田、柯广龙、梁沛强、李伯强、邓国权	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执行。若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减持事宜有新规定的，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执行。	2018 年 12 月 17 日	2018 年 12 月 28 日—2021 年 12 月 28 日	正常履行中，报告期内无违规情形。
	公司股东徐淑娴、容锡湛、吴海康、程伟夫、彭易	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	2018 年 12 月 17 日	2018 年 12 月 28 日—2019 年 12 月 28 日	正常履行中，报告期内

	<p>娇、瞿海松、付娟。</p>		<p>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执行。若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减持事宜有新规定的，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执行。</p>			<p>内无违规情形。</p>
	<p>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邓志毅、刘喜旺、李勇。</p>	<p>稳定股价承诺</p>	<p>为充分保护本次发行完成后公众投资者的利益，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上市后适用的《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稳定预案》，内容如下：如果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出现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时，将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具体如下：</p> <p>（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p> <p>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应当按下述规则启动稳定股价措施。</p> <p>（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p> <p>1、由公司回购股票</p> <p>（1）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向社会公众股回购股份。</p> <p>（2）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p> <p>（3）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①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净额的 10%；②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人民币 500 万元；③公司单次</p>	<p>2018 年 12 月 17 日</p>	<p>2018 年 12 月 28 日—2021 年 12 月 28 日</p>	<p>正常履行中，报告期内无违规情形。</p>

		<p>及/或连续十二个月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如上述第②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p> <p>(4) 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可以做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p> <p>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p> <p>(1) 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5 号—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业务管理》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①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之日后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②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的 3 个月内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p> <p>(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按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对公司股份进行同比例增持，且：①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合计不得低于人民币 500 万元；②单次及/或连续十二个月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如上述第①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p> <p>(3)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该等增持义务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p> <p>3、其他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允许的措施</p> <p>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后，如果公司股票价格再次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则公司应按照本预案的规定，依次开展公司回购、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工作。</p> <p>(三) 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p> <p>1、公司回购</p> <p>(1) 公司董事会应在上述公司回购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的 5 个交易日内做</p>			
--	--	--	--	--	--

		<p>出回购股份的决议。</p> <p>(2) 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包括回购的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 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p> <p>(3) 公司回购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做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回购, 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日内实施完毕。</p> <p>(4) 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 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 并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 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p> <p>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p> <p>(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上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 将增持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的股票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董事会做出增持公告。</p> <p>(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增持公告做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 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日内实施完毕。</p> <p>3、约束措施</p>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负有增持股票义务, 但未按本预案的规定提出增持计划和/或未实际实施增持计划的, 公司有权责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不履行的, 每违反一次, 应向公司按如下公式支付现金补偿: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低增持金额(即人民币 500 万元)-其实际增持股票金额(如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拒不支付现金补偿的, 公司有权扣减其应向控股股东支付的分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多次违反上述规定的, 现金补偿金额累计计算。</p>			
公司董事邓志毅、刘喜旺、李勇、刘奕华、朱娟;	稳定股价承诺	为充分保护本次发行完成后公众投资者的利益, 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上市后适用的《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	2018 年 12 月 17 日	2018 年 12 月 28 日—2021 年 12 月 28 日	正常履行中, 报告期

	<p>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刘喜旺、李勇、林泽钊、高庆斌、陈朝阳、贾辽川、曾庆远。</p>	<p>三年内公司股价稳定预案》，内容如下： 如果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出现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时，将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具体如下： （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 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应当按下述规则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1、由公司回购股票 （1）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向社会公众股回购股份。 （2）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 （3）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①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净额的 10%；②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人民币 500 万元；③公司单次及/或连续十二个月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如上述第②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 （4）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可以做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 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1）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p>			<p>内无违规情形。</p>
--	--	---	--	--	----------------

		<p>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条件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之日后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的 3 个月内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p> <p>(2) 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30%，但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自公司领取的薪酬总和。</p> <p>(3) 公司全体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该等增持义务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p> <p>(4) 公司在本次发行后三年内聘任新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相应承诺。</p> <p>3、其他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允许的措施 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后，如果公司股票价格再次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则公司应按照本预案的规定，依次开展公司回购、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工作。</p> <p>(三) 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p> <p>1、公司回购</p> <p>(1) 公司董事会应在上述公司回购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的 5 个交易日内做出回购股份的决议。</p> <p>(2) 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包括回购的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p> <p>(3) 公司回购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做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回购，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p>			
--	--	--	--	--	--

		<p>日内实施完毕。</p> <p>(4) 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 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 并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 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p> <p>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p> <p>(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 将增持具体计划 (应包括拟增持的股票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 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董事会做出增持公告。</p> <p>(2)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增持公告做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 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日内实施完毕。</p> <p>3、约束措施</p> <p>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负有增持股票义务, 但未按本预案的规定提出增持计划和/或未实际实施增持计划的, 公司有权责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仍不履行, 应向公司按如下公式支付现金补偿: 每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低增持金额 (即其上年度薪酬总和的 30%) - 其实际增持股票金额 (如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拒不支付现金补偿的, 公司有权扣减其应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薪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拒不履行本预案规定的股票增持义务情节严重的, 控股股东或董事会、监事会、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有权提请股东大会更换相关董事, 公司董事会有权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p>				
	持股 5% 以上 股东邓志毅、 刘喜旺、李 勇。	股份减持 承诺	<p>“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 将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进行减持, 并通过公司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减持数量每年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票数量的 25%,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 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 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p>	2018 年 12 月 17 日	2018 年 12 月 28 日— 长期	正 常 履 行 报 告 期 内 无 违 规 情 形。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则本人应将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并将赔偿因违反承诺出售股票而给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			
公司董事邓志毅、刘喜旺、李勇、刘奕华、朱娟；公司监事李玉成、李仲森、邓汉忠；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刘喜旺、李勇、林泽钊、高庆斌、陈朝阳、贾辽川、曾庆远。	关于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及股份回购的承诺	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8年12月17日	2018年12月28日—长期	正常履行中，报告期内无违规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邓志毅、刘喜旺、李勇。	关于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及股份回购的承诺	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发行人将以二级市场价格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发行人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将以二级市场价格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2018年12月17日	2018年12月28日—长期	正常履行中，报告期内无违规情形。
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及股份回购的承诺	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发行人将以二级市场价格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发行人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将以二级市场价格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2018年12月17日	2018年12月28日—长期	正常履行中，报告期内无违规情形。
中山市金马	填补被摊	本次公开发行新股 1,000 万股，发行后	2018年12	2018年12	正常

	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p>公司股本总额将增加 33.33%，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增加。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推动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项目建设期间股东回报还是主要通过现有业务实现。在公司股本和净资产均显著增加的情况下，如果未来几年公司实现净利润未获得相应幅度的增长，则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将出现一定幅度下降，投资者即期回报将被摊薄。详细分析参见公司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五 本次发行对每股收益影响及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p> <p>为了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利益，在本次发行后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作出如下承诺：</p> <p>1、公司承诺：</p> <p>（1）本次公开发发行后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并执行前述相关措施；</p> <p>（2）公司将制定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方案，在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情况下，实现每年现金分红水平不低于《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中规定的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的标准；</p> <p>（3）倘若本公司未执行本承诺，则本公司应遵照签署的《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之要求承担相应责任并采取相关后续措施。</p> <p>2、特别提示</p> <p>公司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公司在本次公开发发行股票后，将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完成情况及相关承诺主体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敬请投资者关注。</p>	月 17 日	月 28 日—长期	履行中，报告期内无违规情形。
	公司董事邓志毅、刘喜旺、李勇、刘奕华、朱娟。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p>本次公开发发行新股 1,000 万股，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将增加 33.33%，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增加。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推动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但由于</p>	2018 年 12 月 17 日	2018 年 12 月 28 日—长期	正常履行中，报告期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项目建设期间股东回报还是主要通过现有业务实现。在公司股本和净资产均显著增加的情况下，如果未来几年公司实现净利润未获得相应幅度的增长，则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将出现一定幅度下降，投资者即期回报将被摊薄。详细分析参见公司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五 本次发行对每股收益影响及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p> <p>为了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利益，在本次发行后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作出如下承诺：</p> <p>1、公司全体董事承诺：</p> <p>（1）本人将促使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并执行前述相关措施；</p> <p>（2）本人将促使公司董事会制定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方案，在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情况下，实现每年现金分红水平不低于《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的标准，本人将促使公司董事会制定符合上述承诺的现金分红方案，并将在董事会表决相关议案时投赞成票；</p> <p>（3）倘若本人未执行本承诺，则本人应遵照签署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之要求承担相应责任并采取相关后续措施。</p> <p>（4）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5）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6）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7）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内 无 违 规 情 形。</p>
--	--	--	--	--	-----------------------------

			<p>(8) 未来拟实施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2、特别提示</p> <p>公司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公司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将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完成情况及相关承诺主体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敬请投资者关注。</p>			
	<p>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邓志毅、刘喜旺、李勇。</p>	<p>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p>	<p>本次公开发行新股 1,000 万股,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将增加 33.33%,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增加。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推动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项目建设期间股东回报还是主要通过现有业务实现。在公司股本和净资产均显著增加的情况下,如果未来几年公司实现净利润未获得相应幅度的增长,则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将出现一定幅度下降,投资者即期回报将被摊薄。详细分析参见公司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五 本次发行对每股收益影响及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p> <p>为了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利益,在本次发行后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作出如下承诺:</p> <p>1、公司控股股东承诺:</p> <p>(1) 本人将促使公司严格遵守并执行前述相关措施;</p> <p>(2) 本人将促使公司制定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方案,在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情况下,实现每年现金分红水平不低于《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中规定的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的标准,本人将促使公司制定符合上述承诺的现金分红方案,并将在股东大会表决相关议案时投赞成票;</p> <p>(3) 倘若本人未执行本承诺,则本人</p>	<p>2018 年 12 月 17 日</p>	<p>2018 年 12 月 28 日—长期</p>	<p>正常履行中,报告期内无违规情形。</p>

		<p>应遵照签署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之要求承担相应责任并采取相关后续措施。</p> <p>2、特别提示</p> <p>公司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公司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将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完成情况及相关承诺主体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敬请投资者关注。</p>				
	<p>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刘喜旺、李勇、林泽钊、高庆斌、贾辽川、陈朝阳、曾庆远。</p>	<p>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p>	<p>本次公开发行新股 1,000 万股,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将增加 33.33%,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增加。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推动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项目建设期间股东回报还是主要通过现有业务实现。在公司股本和净资产均显著增加的情况下,如果未来几年公司实现净利润未获得相应幅度的增长,则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将出现一定幅度下降,投资者即期回报将被摊薄。详细分析参见公司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五 本次发行对每股收益影响及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p> <p>为了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利益,在本次发行后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作出如下承诺:</p> <p>1、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承诺:</p> <p>(1)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 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 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 未来拟实施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2018 年 12 月 17 日</p>	<p>2018 年 12 月 28 日—长期</p>	<p>正常履行中,报告期内无违规情形。</p>

		2、特别提示 公司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公司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将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完成情况及相关承诺主体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敬请投资者关注。			
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就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安排，本公司作出承诺如下： （一）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已制定适用于本公司实际情形的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并在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中予以体现。 （二）本公司在上市后将严格遵守并执行《公司章程（草案）》及《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三）倘若届时本公司未按照《公司章程（草案）》及《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之规定执行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则本公司应遵照签署的《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之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并采取相关后续措施。	2018年12月17日	2018年12月28日—长期	正常履行中，报告期内无违规情形。
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拟采取的减少关联交易措施及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完善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并通过《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和程序等方面做出了较为详尽的规定。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尽量减少关联交易的发生。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	2018年12月17日	2018年12月28日—长期	正常履行中，报告期内无违规情形。

			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制定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回避制度和信息披露制度,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平、公正、公允,避免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公司将注重独立董事作用的发挥,独立董事将在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方面发挥重要作用,积极保护公司和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董事邓志毅、刘喜旺、李勇;公司监事李玉成、李仲森、邓汉忠;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刘喜旺、李勇、林泽钊、贾辽川、高庆斌、陈朝阳、曾庆远。	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本人及由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发行人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本人及由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并依据通常的商业准则确定交易价格及其他交易条件。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人将善意地履行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股东地位或作为公司董事的身份就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等做出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本人及由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有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即为不可撤销。”	2018年12月17日	2018年12月28日—长期	正常履行中,报告期内无违规情形。
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及相关承诺		公司承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公司及子公司不会收购关联方金马投资、天伦投资、云顶星河、古镇云顶星河、长沙云顶星河、荔苑乐园及其运营的游乐园或主题公园。	2018年12月17日	2018年12月28日—长期	正常履行中,报告期内无违规

						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邓志毅、刘喜旺、李勇。	关于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及相关承诺	<p>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p> <p>（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五年内，其本人及由其控制的除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外的任何其他企业不投资新的游乐园或主题公园。</p> <p>（2）其本人及其所控制的任何企业不购回已转让的中山幻彩、古镇云顶星河股权。</p> <p>（3）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五年内，其本人及其控制的除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外的其他企业除目前已投资或运营的游乐园或主题公园外，不会自建、自营或收购其他游乐园或主题公园。</p> <p>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不向关联方新增销售游乐设备的承诺，承诺如下：“发行人未来不发生任何形式的针对关联方的游乐设备销售，包括已销售了的设备的更换。若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赔偿责任。”</p> <p>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防范关联方资金占用和杜绝关联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承诺》，承诺如下：“本人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积极采取措施防止关联方通过各种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发行人资金、资产和资源，杜绝发行人与关联方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若发生关联方侵占发行人资金、损害发行人及中小股东利益情形时，本人将促使董事会采取有效措施要求关联方停止侵害、赔偿损失；当关联方拒不纠正时，本人将促使董事会及时向证券监管部门报备，并对关联方提起法律诉讼，以保护发行人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若本人未能按照上述承诺履行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18 年 12 月 17 日	2018 年 12 月 28 日—长期		正 常 履 行 中，报 告 期 内 无 违 规 情 形。
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	关于社保和住房公	“如果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被有关主管	2018 年 12 月 17 日	2018 年 12 月 28 日—		正 常 履 行

制人邓志毅、刘喜旺、李勇。	公积金补缴的承诺	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或因欠缴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而被有关主管部门处以行政处罚,或被有关主管部门、法院或仲裁机构决定、判决或裁定向任何员工或其他利益相关方支付补偿或赔偿,本人将及时、无条件、连带地足额补偿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此发生的支出或一切相关费用,以确保不会因此给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造成任何损失。”		长期	中,报告期内无违规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邓志毅、刘喜旺、李勇。	就产品质量安全问题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如由于历史上产品、服务的质量、安全问题发生责任事故并经有权部门鉴定认为属于公司责任而致使公司遭受相关损失的,本人将及时、无条件、连带地承担相关损失的赔偿责任。如本人未能按照前述承诺执行,则公司届时有权直接扣减其应向本人支付的薪酬或应付股利,并可以采取法律措施进一步追究本人的赔偿责任。”	2018年12月17日	2018年12月28日—长期	正常履行中,报告期内无违规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邓志毅、刘喜旺、李勇。	关于租赁瑕疵土地、房产事宜的承诺	“若公司因租赁的部分土地、房产未能取得权属证书而被政府主管部门要求搬迁或受到行政处罚时,本人将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损失并积极为公司寻找可替代的土地或房产,避免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2018年12月17日	2018年12月28日—长期	正常履行中,报告期内无违规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邓志毅、刘喜旺、李勇。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人及由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及其附属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及其附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及其附属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2、本人及由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及其附属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及其附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及其附属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3、本人将对本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	2018年12月17日	2018年12月28日—长期	正常履行中,报告期内无违规情形。

		他企业按本承诺进行监督,并行使必要的权利,促使其遵守本承诺。本人保证本人及本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者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 4、如有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5、本承诺对本人持续具有法律约束力,直至发生以下情形之一时终止:(1)发行人终止申请发行股票;(2)发行人发行的股票终止上市;(3)本人不再是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董事邓志毅、刘喜旺、李勇、刘奕华、朱娟; 公司监事李玉成、李仲森、邓汉忠;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刘喜旺、李勇、林泽钊、高庆斌、陈朝阳、贾辽川、曾庆远。	关于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责任的承诺	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8年12月17日	2018年12月28日—长期	正常履行中,报告期内无违规情形。
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主体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1、如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公司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	2018年12月17日	2018年12月28日—长期	正常履行中,报告期内无违规情形。

			<p>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4) 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公司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公司因违反承诺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p> <p>(5) 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p> <p>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公司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采取积极措施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邓志毅、刘喜旺、李勇;公司董事邓志毅、刘喜旺、李勇、刘奕华、朱娟;公司监事李玉成、李仲森、邓汉忠;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刘喜旺、李勇、林泽钊、贾辽川、高庆斌、陈朝阳、曾庆远。</p>	<p>承诺主体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p>	<p>“1、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 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 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p> <p>(3) 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p> <p>(4) 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人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发行人所有;</p> <p>(5) 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p> <p>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p>	<p>2018年12月17日</p>	<p>2018年12月28日—长期</p>	<p>正常履行中,报告期内无违规情形。</p>

			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采取积极措施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各项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邓志毅、刘喜旺、李勇。	如未通过高新认定补缴税款的承诺	“如果发行人未来因无法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而无法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导致发行人被税务部门追缴 2018 年企业所得税税款的,本人承诺将给予发行人被追缴税款的等额补偿,以避免给发行人造成损失。”	2018 年 12 月 17 日	2018 年 12 月 28 日—长期	正常履行中,报告期内无违规情形。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并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示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
“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合并为“其他应收款”列示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
“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列示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
“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合并为“其他应付款”列示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

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项目；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
---	-------------	---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合并资产负债表：“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示期初余额 116,610,251.93 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示期初余额 116,610,251.93 元。

2、“管理费用”“研发费用”

合并利润表：增加“研发费用”上年金额 66,268,531.18 元，减少“管理费用”上年金额 66,268,531.18 元；

母公司利润表：增加“研发费用”上年金额 66,268,531.18 元，减少“管理费用”上年金额 66,268,531.18 元。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凌运良、齐永梅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0

(如有)	
------	--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度，公司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项，聘请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保荐人，期间共支付保荐承销费用 7,000.0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因九江民生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拖欠货款，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向江西省九江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其偿付所欠货款、违约金并承担全部诉讼费用。	1,641.50	否	审结	公司胜诉	执行中	2018 年 12 月 17 日	《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巨潮资讯网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8年3月26日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东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议案》，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授信额度。邓志毅、杨焯彬、邝澄伯、何锐田、刘喜旺、李勇、贾辽川、林泽钊、李玉成、徐淑娴、柯广龙、梁沛强、李伯强、容锡湛、邓国权、吴海康、李仲森、程伟夫、高庆斌、曾庆远、陈朝阳作为保证人于2018年3月29日与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订《授信额度协议》（合同编号：GED4764420180018号），为债权人自2018年3月29日至2019年3月25日止，与本公司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为6,000万元，保证期间为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目已叙作的单项授信业务和有关单项协议的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上述担保由关联股东无偿提供，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

公司于2018年3月26日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东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议案》，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授信额度。公司股东邓志毅、杨焯彬、邝澄伯、何锐田、刘喜旺、李勇、贾辽川、林泽钊、李玉成、徐淑娴、柯广龙、梁沛强、李伯强、容锡湛、邓国权、吴海康、李仲森、程伟夫、高庆斌、曾庆远、陈朝阳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于2018年6月27日与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订《授信协议》（合同编号：757XY201801790号），为本公司提供1亿元的授信额度（含循环额度及/或一次性额度），授信期间为12个月，即从2018年6月25日起到2019年6月24日止。上述担保由关联股东无偿提供，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一) 股东及债权人权益保护

1、建立健全内部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维护投资者知情权

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对公司的信息披露原则、披露标准、部门设置等事项作出了详细规定。此外，为了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公司还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公司与投资者关系的原则、内容、方式等方面作出了详细规定。

2、完善股东投票机制

公司建立了董事、监事选举的累积投票制、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制度，对法定事项采取网络投票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与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公司章程》第五十一条规定，依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本章程，股东大会应当采用网络投票方式的，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第八十六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第八十八条规定，公司应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优先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第九十一条规定，股东大会在选举或者更换董事、监事时，实行累积投票制。

3、其他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措施

公司保障投资者的收益分配权。《公司章程》第一百八十三条规定了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具体见“重大事项提示”之“十、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为了进一步细化《公

公司章程》的股利分配条款，保障投资者收益分配权，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详参“重大事项提示”之“十一、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公司在制定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中明确规定了股东权利及履行相关权利的程序，建立了公司与股东之间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切实保障投资者依法行使收益权、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求偿权等股东权利。

（二）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坚持“为全球提供优质游乐产品和服务，创建业界一流企业”的企业愿景、“致力于为游乐业发展做贡献，致力于为股东、员工、合作伙伴带来最大收益，实现三方共同成长，实现顾客价值最大化”的企业宗旨，尊重员工人格，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保障员工合法权益，致力于培育员工的认同感和归属感，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为员工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尊重和保护员工权益，严格贯彻执行《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等各项法律法规；不断完善具有吸引力和竞争性的福利体系；改善员工生产环境，定期发放劳保用品和节日礼品；设立工会委员会及员工满意度调查及反馈机制，有问必答，有信必回；实施一年一检定期员工健康体检专案，注重劳动安全、切实保障员工权益；持续优化员工关怀体系，努力为员工提供更好的工作环境及更多的人文关怀。

（三）客户权益保护

对客户诚信，提高客户满意度。公司按照ISO9001质量认证体系标准，建立了涵盖创意、策划、研发、采购、生产、检验、售后服务等全过程的质量管理体系，严格执行内部质量控制标准，实施全面质量管理战略，持续提升客户满意度。特别关注客户意见反馈，准确把握产品质量信息、市场动态并及时调整营销策略。

（四）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不忘社会责任，身体力行投身公益事业，关心弱势群体，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努力创造和谐公共关系。2018年度，公司先后为支持各项社会公益慈善事业捐款69.20万元，其中包括为贫困地区学生爱心捐款、红十字会捐赠、敬老活动赞助、社会慈善公益活动捐赠、和谐教育发展基金捐赠等。此外，公司内部成立了爱心基金会，建立了互助帮扶基金会章程及制度，努力为困难及重病患职工提供帮扶与救济，实现企业社会责任面向企业内部和社会发展公益事业。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 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0,000,000	100.00%	0	0	0	0	0	30,000,000	75.0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30,000,000	100.00%	0	0		0	0	30,000,000	75.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30,000,000	100.00%	0	0	0	0	0	30,000,000	75.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10,000,000	0	0	0	10,000,000	10,000,0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0	0.00%	10,000,000	0	0	0	10,000,000	10,000,000	25.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30,000,000	100.00%	10,000,000	0	0	0	10,000,000	40,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新股1,000万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股本总额从3,000万股变更为4,000万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8年12月13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8]2058号文《关于核准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简称为“中山金马”，股票代码为“300756”，本次公开发行的1,000万股股票于2018年12月28日起上市交易。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述首次公开发行的1,000万股新股股票已全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证券登记手续。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总股本由期初的3,000万股变更为期末的4,000万股，对每股收益和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具有一定的摊薄作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邓志毅	0	0	8,248,253	8,248,253	首发限售	2021年12月28日
刘喜旺	0	0	3,349,146	3,349,146	首发限售	2021年12月28日
李勇	0	0	3,049,146	3,049,146	首发限售	2021年12月28日
杨焯彬	0	0	1,249,146	1,249,146	首发限售	2021年12月28日
何锐田	0	0	1,249,146	1,249,146	首发限售	2021年12月28日
林泽钊	0	0	924,980	924,980	首发限售	2021年12月28日
贾辽川	0	0	1,109,977	1,109,977	首发限售	2021年12月28日
高庆斌	0	0	543,307	543,307	首发限售	2021年12月28日
曾庆远	0	0	543,307	543,307	首发限售	2021年12月28日
陈朝阳	0	0	434,646	434,646	首发限售	2021年12月28日
邝展宏	0	0	1,249,146	1,249,146	首发限售	2021年12月28日
李玉成	0	0	924,980	924,980	首发限售	2021年12月28日
柯广龙	0	0	924,980	924,980	首发限售	2021年12月28日
邓国权	0	0	924,980	924,980	首发限售	2021年12月28日
李仲森	0	0	924,980	924,980	首发限售	2021年12月28日
梁沛强	0	0	624,980	624,980	首发限售	2021年12月28日
李伯强	0	0	624,980	624,980	首发限售	2021年12月28日
容锡湛	0	0	624,980	624,980	首发限售	2019年12月28日
吴海康	0	0	624,980	624,980	首发限售	2019年12月28日
程伟夫	0	0	624,980	624,980	首发限售	2019年12月28日
徐淑娴	0	0	624,980	624,980	首发限售	2019年12月28日
彭易娇	0	0	300,000	300,000	首发限售	2019年12月28日
瞿海松	0	0	150,000	150,000	首发限售	2019年12月28日
付娟	0	0	150,000	150,000	首发限售	2019年12月28日
合计	0	0	30,000,000	30,00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 (A股)	2018年12月19日	53.86	10,000,000	2018年12月28日	10,00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8年12月13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8]2058号文《关于核准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简称为“中山金马”，股票代码为“300756”，本次公开发行的1,000万股股票于2018年12月28日起上市交易。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发行1,000.00万人民币普通股，总股本由3,000.00万股增加至4,000.00万股。公司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当期期末的资产负债率为42.69%，较上年同期的57.92%下降15.23个百分点，资产负债结构更加合理。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9,786	年度报告披露 日前上一月末 普通股股东总 数	9,876	报告期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 (如有)(参见 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 日前上一月末 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 数(如有)(参 见注9)	0
-----------------	--------	---------------------------------	-------	---	---	---	---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邓志毅	境内自然人	20.62%	8,248,253	无	8,248,253	0		
刘喜旺	境内自然人	8.37%	3,349,146	无	3,349,146	0		
李勇	境内自然人	7.62%	3,049,146	无	3,049,146	0		
杨焯彬	境内自然人	3.12%	1,249,146	无	1,249,146	0		
邝展宏	境内自然人	3.12%	1,249,146	无	1,249,146	0		
何锐田	境内自然人	3.12%	1,249,146	无	1,249,146	0		
贾辽川	境内自然人	2.77%	1,109,977	无	1,109,977	0		
林泽钊	境内自然人	2.31%	924,980	无	924,980	0		
李玉成	境内自然人	2.31%	924,980	无	924,980	0		
柯广龙	境内自然人	2.31%	924,980	无	924,980	0		
邓国权	境内自然人	2.31%	924,980	无	924,980	0		
李仲森	境内自然人	2.31%	924,980	无	924,980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持股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邓志毅持有公司 20.62%的股份，刘喜旺持有公司 8.37%的股份，李勇持有公司 7.62%的股份，三人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邓志毅、刘喜旺、李勇是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1,476	人民币普通股	51,476					
罗长鹰	44,544	人民币普通股	44,544					
关正华	5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					
宋赣森	5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					
罗萍萍	5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					
李敏生	5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					
赖小梅	5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					
徐志华	5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					
许革英	5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					
沈小冬	5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不适用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邓志毅	中国	否
刘喜旺	中国	否
李勇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邓志毅为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刘喜旺为公司董事、总经理；李勇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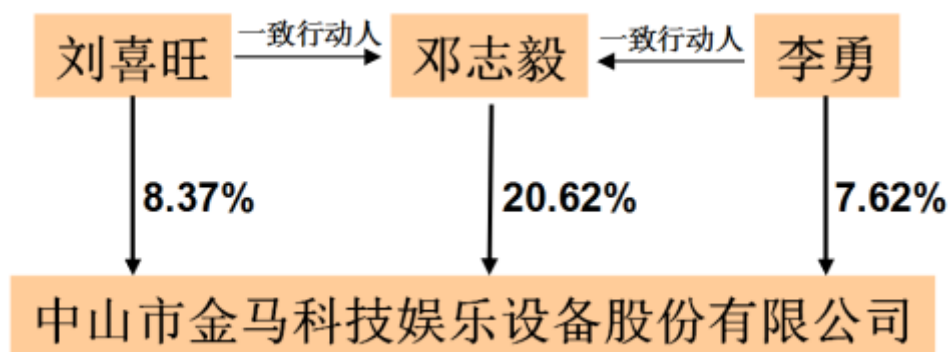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邓志毅	本人	中国	否
刘喜旺	本人	中国	否
李勇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邓志毅为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刘喜旺为公司董事、总经理；李勇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	不适用		

外上市公司情况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 持股份 数量 (股)	本期减 持股份 数量 (股)	其他增 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 数 (股)
邓志毅	董事长	现任	男	59	2014年09月28日	2020年09月27日	8,248,253	0	0	0	8,248,253
刘喜旺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4年09月28日	2020年09月27日	3,349,146	0	0	0	3,349,146
李勇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4年09月28日	2020年09月27日	3,049,146	0	0	0	3,049,146
刘奕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2	2014年09月28日	2020年09月27日	0	0	0	0	0
朱娟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0	2014年09月28日	2020年09月27日	0	0	0	0	0
李玉成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2	2014年09月28日	2020年09月27日	924,980	0	0	0	924,980
李仲森	监事	现任	男	56	2014年09月28日	2020年09月27日	924,980	0	0	0	924,980
邓汉忠	监事	现任	男	49	2014年09月28日	2020年09月27日	0	0	0	0	0
林泽钊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0	2014年09月28日	2020年09月27日	924,980	0	0	0	924,980
贾辽川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14年09月28日	2020年09月27日	1,109,977	0	0	0	1,109,977
高庆斌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14年09月28日	2020年09月27日	543,307	0	0	0	543,307
曾庆远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53	2014年09月28日	2020年09月27日	543,307	0	0	0	543,307
陈朝阳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14年09月28日	2020年09月27日	434,646	0	0	0	434,646

郑彩云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8	2014年09月28日	2020年09月27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20,052,722	0	0	0	20,052,722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公司董事简历

邓志毅，男，1959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1975年至1999年，先后在中山机床厂、中山市游乐机械设备厂、中山市游乐机械设备总厂、中山市金马游乐设备实业公司、中山市金马游乐设备有限公司历任技工、班长、车间主任、科长、经理等职。1999年至今，历任中山市金马游艺机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2007年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兼任中国游艺机游乐园协会副会长、广东省特种设备行业协会副会长等多项职务，是中山市第十四届人大代表，2011年2月曾获中山市政府颁发“中山市二〇一〇年度十杰市民”荣誉称号。

刘喜旺，男，1966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90年至1999年，先后在中山市游乐机械设备总厂、中山市金马游乐设备实业公司、中山市金马游乐设备有限公司历任技术员、工程师、研究所副所长、技术部部长。1999年至2017年12月，任中山市金马游艺机有限公司董事。1999年至2010年，任中山市金马游艺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11年至今，任本公司总经理。兼任广东省特种设备行业协会专家、中国游艺机游乐园协会技术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等多项职务。

李勇，男，1966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1988年至1999年，先后在中山市游乐机械设备厂、中山市游乐机械设备总厂、中山市金马游乐设备实业公司、中山市金马游乐设备有限公司历任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工程师、供应科副科长等职。1999年至2016年8月，任中山市金马游艺机有限公司董事。1999年至2010年，历任中山市金马

游艺机有限公司销售部部长、副总经理。2009年至2011年，任本公司董事。2011年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刘奕华，男，1956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1980年至1990年，任广州南洋电器厂研究所工程师。1990年至1999年，任广州市机电工业局科长。1999年至2015年，历任广州机电行业协会副秘书长、秘书长、副会长。2016年1月至今，任广东省机械工程学会常务副理事长兼秘书长。兼任广东工业大学兼职教授、硕士生导师、中国机械工程学会理事等多项职务。现任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002527）、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002884）、广东伊之密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300415）及本公司独立董事。

朱娟，女，1978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山大学MBA，注册会计师。2003年7月至2006年9月，在广东新华会计师事务所任项目经理。2006年9月至2009年9月，在广州德诚会计师事务所任项目经理、经理。2009年10月至2011年6月，在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广东分所任高级经理。2011年7月至今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历任高级经理、合伙人。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公司监事简历

李玉成，男，1966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86年至1999年，先后在中山市游乐机械设备厂、中山市游乐机械设备总厂、中山市金马游乐设备实业公司、中山市金马游乐设备有限公司历任会计员、财务科副科长、科长。1999年至2010年，在中山市金马游艺机有限公司历任销售部副部长、部长。2016年8月至今，任中山市金马游艺机有限公司监事。2011年至今，在本公司任销售中心营销部部长兼销售总监。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李仲森，男，1962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1979年至1999年，先后在中山机床厂、中山市游乐机械设备厂、中山市游乐机械设备总厂、中山市金马游乐设备实业公司、中山市金马游乐设备有限公司历任车间技工、班长、车间副主任。1999年至2011年，在中山市金马游艺机有限公司历任分厂副厂长、厂长、生产部副部长、外协部长、公司监事。2011年至今，历任本公司生产中心采购部部长、采购部高级经理。2011年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邓汉忠，男，1969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3年至1999年，在中山市金马游乐设备有限公司历任技术员、技术主任、设计组长。1999年至2010年，在中山市金马游艺机有限公司历任技术部副部长、生产部副部长。2011年至今，历

任本公司生产部部长、工程部部长、项目建设部部长。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刘喜旺，参见上文“三、任职情况”中的“（一）公司董事简历”的相关内容。

李勇，参见上文“三、任职情况”中的“（一）公司董事简历”的相关内容。

林泽钊，男，1968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90年至1999年，先后在中山市游乐机械设备总厂、中山市金马游乐设备实业公司、中山市金马游乐设备有限公司历任助理工程师、工程师。1999年至2010年，历任中山市金马游艺机有限公司技术部副部长、部长、副总经理。2016年8月至2017年12月，任中山市金马游艺机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至今，历任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兼任广东省机械工程学会理事、广东省特种设备行业协会专家等职。

陈朝阳，男，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9年至2000年，任中国长江动力公司技术员。2000年至2010年，历任中山市金马游艺机有限公司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工程师、技术部副部长、副总工程师。2011年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开发的项目或产品曾荣获广东省科学技术奖三等奖、中山市科技进步奖一等奖等多项奖励，主持的游艺机原创设计已申请数项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兼任中国游艺机游乐园协会技术专业委员会委员、广东省特种设备行业协会专家。

高庆斌，男，1967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9年至1999年，先后在中山市游乐机械设备总厂、中山市金马游乐设备实业公司、中山市金马游乐设备有限公司历任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工程师、生产科长。1999年至2010年，历任中山市金马游艺机有限公司生产部部长、副总经理。2011年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广东省特种设备行业协会专家。

贾辽川，男，1967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9年至1999年，先后在中山市游乐机械设备总厂、中山市金马游乐设备实业公司、中山市金马游乐设备有限公司历任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工程师。1999年至2010年，在中山市金马游艺机有限公司历任技术部部长、国际事业部部长。2011年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曾庆远，男，1965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师。1987年至1998年，先后在中山市游乐机械设备厂、中山市游乐机械设备总厂、中山市金马游乐设备实业有限公司、中山市金马游乐设备有限公司历任助理经济师、经济师、企管部副科长、科长。1998年至2006年，先后在中山市顺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广东顺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历任总

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06年至2010年，任中山市金马游艺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郑彩云，女，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88年至1999年，先后任中山市游乐机械设备总厂、中山市金马游乐设备实业公司、中山市金马游乐设备有限公司会计。1999年至2010年，历任中山市金马游艺机有限公司会计、财务经理。2011年至今，历任本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2012年至2016年，任中山市第十一届政协委员。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邓志毅	金马结构安装	执行董事	2013年05月16日		否
邓志毅	金马游乐工程	执行董事	2013年11月11日		否
邓志毅	金马游艺机	董事	2014年01月01日		否
邓志毅	荔苑乐园	执行董事	2012年06月21日		否
邓志毅	金马投资	董事长	2009年03月17日		否
邓志毅	云顶星河	董事长	2014年04月22日		否
邓志毅	长沙云顶星河	执行董事	2015年02月04日		否
邓志毅	金马环艺	董事长	2015年07月04日		否
邓志毅	天伦投资	执行董事	2013年08月14日		否
邓志毅	中国游艺机游乐园协会	副会长	2007年01月01日		否
邓志毅	广东省特种设备行业协会	副会长	2007年02月01日		否
邓志毅	广东省文化产业促进会	副会长	2012年02月03日		否
邓志毅	中山市游戏游艺行业协会	创会会长	2015年03月01日		否
邓志毅	中山市旅游协会	副会长	2014年11月01日		否
邓志毅	中山市石岐区工商联（商会）	副主席	2014年11月01日		否
邓志毅	中山市文化产业促进会	会长	2016年03月01日		否
刘喜旺	金马结构安装	经理	2013年05月16日		否
刘喜旺	金马游乐工程	经理	2013年11月11日		否
刘喜旺	金马投资	董事	2009年03月17日		否
刘喜旺	金马环艺	董事	2015年07月04日		否
刘喜旺	中国游艺机游乐园协会	技术专业委员会副主任	2017年01月01日		否

		委员			
刘喜旺	广东省特种设备行业协会	专家	2014 年 10 月 01 日		否
刘喜旺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特种设备安全与节能技术委员会大型游乐设施分委会	副主任委员	2015 年 06 月 25 日		否
刘喜旺	全国索道与游乐设施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副主任委员	2013 年 11 月 14 日		否
李勇	金马环艺	董事	2015 年 07 月 04 日		否
李勇	云顶星河	董事	2014 年 04 月 22 日		否
李勇	金马投资	董事	2009 年 03 月 17 日		否
朱娟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分所合伙人	2011 年 06 月 01 日		是
刘奕华	广东工业大学	兼职教授、硕士生导师	2008 年 01 月 01 日		是
刘奕华	中国机械工程学会	理事	2011 年 01 月 01 日		否
刘奕华	中国自动化学会	理事兼专家咨询委员会副主任	2003 年 01 月 01 日		否
刘奕华	广东省自动化学会	理事长	2007 年 01 月 01 日		否
刘奕华	中国机电一体化技术应用协会	副会长	2007 年 01 月 01 日		否
刘奕华	广东省自动化与系统集成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系统	主任	2007 年 01 月 01 日		否
刘奕华	广东省机械工程学会	常务副理事长兼秘书长	2011 年 01 月 01 日		是
刘奕华	佛山智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	2017 年 03 月 29 日		是
刘奕华	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002884）	独立董事	2015 年 12 月 01 日		是
刘奕华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002527）	独立董事	2014 年 07 月 01 日		是
刘奕华	广东伊之密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300415）	独立董事	2017 年 07 月 01 日		是
李玉成	金马游艺机	监事	2014 年 01 月 01 日		否
李仲森	金马游乐工程	监事	2013 年 11 月 11 日		否
林泽钊	广东省机械工程学会	理事	2013 年 08 月 01 日		否
林泽钊	广东省特种设备行业协会	专家	2014 年 01 月 01 日		否
林泽钊	中山市机械工程学会	理事长	2015 年 06 月 01 日		否
林泽钊	中国游艺机游乐园协会	影视动漫专	2017 年 01 月 01 日		否

		业委员会委 员			
陈朝阳	中国游艺机游乐园协会	技术专业委 员会委员	2017 年 01 月 01 日		否
陈朝阳	广东省特种设备行业协会	专家	2014 年 01 月 01 日		否
高庆斌	广东省特种设备行业协会	专家	2014 年 01 月 01 日		否
曾庆远	云顶星河	董事	2014 年 04 月 22 日		否
在其他单 位任职情 况的说明	不适用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在公司专职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制度分别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决定。薪酬标准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参照同区域类似规模的上市公司公告的支付予独立董事的津贴金额，每半年领取一次。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支付无违规情形。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 联方获取报酬
邓志毅	董事长	男	59	现任	134.00	否
刘喜旺	董事、总经理	男	52	现任	120.79	否
李勇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92.23	否
刘奕华	独立董事	男	62	现任	4.29	否
朱娟	独立董事	女	40	现任	4.29	否
曾庆远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53	现任	60.63	否
陈朝阳	副总经理	男	43	现任	99.37	否
林泽钊	副总经理	男	50	现任	92.23	否
高庆斌	副总经理	男	51	现任	92.23	否
贾辽川	副总经理	男	51	现任	64.99	否
郑彩云	财务总监	女	48	现任	64.99	否
李玉成	监事会主席	男	52	现任	57.62	否

李仲森	监事	男	56	现任	18.02	否
邓汉忠	监事	男	49	现任	31.89	否
合计	--	--	--	--	937.57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7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6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03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03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3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663
销售人员	33
技术人员	151
财务人员	13
行政人员	172
合计	1,03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	253
大专	78
大专以下	701
合计	1,032

2、薪酬政策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地方其他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执行国家相关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障规章制度，并根据公司经营的实际状况，建立和不断完善公司薪酬制度和考核体系，实施公平的员工绩效考核机制和方案、与岗位价值相匹配且具备竞争力的薪酬政策。

3、培训计划

公司内部建立了科学和完善的内部培训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经营和管理的需要，制定人员招聘及培训计划，并通过多种渠道寻求优秀的培训资源，积极引进了专业培训机构定期对公司内部员工进行培训，鼓励员工积极参加各类专业培训讲座等，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业务培训、流程规范类、管理思维培训、员工有效沟通培训、日常工作流程培训等，以保证员工具备工作所需素养和技能，有效地提高了员工的整体素质和企业的经营管理水平。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 年修订）》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逐步规范了内部组织结构，制订并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等治理文件，使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经营管理层相互独立、权责明确、相互监督，实现了公司治理结构的合法有效运行。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机制的运作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公司治理不存在重大缺陷。

（一）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1次。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范文件和规定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特别是保证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明确规定了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的参会资格和对董事会的授权原则等，董事会在报告期内做到认真审议并安排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等。

（二）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在《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中规定规范、透明的董事选聘程序，并严格执行。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2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3次，充分发挥了公司治理机构在重大事项上的决策职能，各位董事能够依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开展工作，按时参加会议，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独立董事能够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独立

履行职责，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均能发表独立意见，积极就公司有关事项提出相应的建议及意见，有效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

（三）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事项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公司监事会的人数、成员构成及监事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监事会会议两次。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审议议案的决策程序均符合《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有效实现监事会对公司财务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正确处理与控股股东的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授权范围行使职权、直接或间接干预本公司的决策和生产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五）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六）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已建立并逐步完善公正、透明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企业经营业绩挂钩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权限和职责，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有的考核及激励约束机制符合公司的发展现状。

（七）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独

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独立董事刘奕华、朱娟在各自任职期间内均亲自出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不存在缺席的情形，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事项未提出过异议。在公司的制度完善和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了专业性建议，并被公司予以采纳，较好的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对公司的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

（八）关于信息披露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法规制度的规定，指定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信息披露负责人，并设立专门机构，配备了相应人员，做好信息保密工作，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同时，公司也加强了与监管机构的联系和主动沟通，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规范化和合规化。

（九）其它方面

公司管理层职责分工明确，全体高管人员均在其职责范围内，忠实勤勉的履行职务，对公司的经营发展尽心尽责。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公司审计部有2名专职审计人员，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对公司的内控制度的执行开展审计和监督。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增加公司运作的公开性和透明度，让公司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独立，具有独立良好自主经营能力。

(一) 资产独立

公司为生产型企业，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体系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二) 人员独立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 财务独立

公司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四) 机构独立

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 业务独立

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00.00%	2018 年 03 月 26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18 年 11 月 13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刘奕华	3	3	0	0	0	否	2
朱娟	3	3	0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认真审议会议议案，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规定发表了独立意见及事前认可意见，也在公司的制度完善和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了专业性建议，相关建议得到其他董事听取及认可，并被公司予

以采纳，较好的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利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立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立，为强化董事会决策功能、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各专门委员会自设立以来，按照《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较好地履行了其职责。各委员会均不存在提出异议的情形。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主要职责为：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实施；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监督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协调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事宜。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履行其职责。2018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4次会议，3位委员均现场出席会议参与议题的讨论，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定期报告编制、内部审计工作等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查与监督，重点关注公司内部控制机制的运作及定期报告工作的开展。审计委员会在加强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同时，积极与公司聘任的审计机构交流、配合，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二）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战略委员会主要职责为：根据公司经营情况以及市场环境变化情况，定期对公司经营目标、中长期发展战略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章程》规定的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交易项目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并向董事会报告；董事会授权的其他的事项。报告期内，公司战略委员会召开会议1次，战略委员会积极履行职责，根据公司自身的发展状况，对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和其他重大事项，从战略和技术角度提出了建议，并发表了意见，在确定公司发展规划、健全投资决策程序、加强决策科学性、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方面积极发挥了战略委员会委员的作用。

（三）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提名委员会主要职责为：研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对董事候选人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

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确保严格按照《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认真、多维度考察各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工作能力等，保障公司治理结构的规范及信息披露、内部审计工作的有效开展。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事项，召开提名委员会会议0次。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职责为：研究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研究和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每年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是否符合规定、确定依据是否合理、是否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等进行检查，出具检查报告并提交董事会；制定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草案。报告期内，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1次，各位委员均能够按照《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有效监督公司薪酬制度的执行情况。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由董事会聘任。公司已建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公司业绩挂钩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每年年度结束后，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将根据如经营目标达成率等定量指标及如工作能力、工作态度等定性指标负责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综合考评，监督薪酬制度执行情况，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并结合考评结果及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考评与激励相关机制运行良好，较为合理地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工作业绩与其薪酬进行挂钩，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和业绩考评激励等制度的有关规定，有效激励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忠实为公司及股东服务，保证公司经营活动有序稳定地开展。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报告期内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4 月 11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重大缺陷：①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监督无效；②发现公司管理层存在的任何程度的舞弊；③已经发现并上报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未加以改正；④外部审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够发现该错报；⑤其他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的缺陷。</p> <p>(2) 重要缺陷：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虽未达到重大缺陷标准，但影响财务报表达达到合理、准确的目标；⑤关键岗位人员舞弊。</p>	<p>(1) 重大缺陷：违反法律法规，受到政府部门处罚；导致人员死亡、伤残、慢性疾病等人身伤害；生产停工且不可恢复；媒体负面新闻频现，造成重大社会影响的各种情形。</p> <p>(2) 重要缺陷：违反国家各项标准，产品服务不符合客户要求；人员因公受伤需要停工疗养；生产停工且短时间内未能恢复；造成地区内、行业内有损企业形象的各种情形。</p> <p>(3) 一般缺陷：除重大、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缺陷。</p>

	(3)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p>(1) 重大缺陷：某项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大于上年度营业收入的 1%。</p> <p>(2) 重要缺陷：某项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上年度营业收入的 1%但大于 0.5%。</p> <p>(3) 一般缺陷：某项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上年度营业收入的 0.5%。</p>	<p>(1) 重大缺陷：直接或间接导致财产损失金额 50 万元以上的事项。</p> <p>(2) 重要缺陷：直接或间接导致财产损失金额小于 50 万元大于 10 万元的事项。</p> <p>(3) 一般缺陷：直接或间接导致财产损失金额小于 10 万元的事项。</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9 年 4 月 11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瑞华审字【2019】40020014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凌运良、齐永梅

审计报告正文

瑞华审字【2019】40020014 号

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金马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山金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山金马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的确认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四、21 及附注六、24。

2018 年度中山金马公司营业收入 520,461,636.12 元，其中：取得检测报告确认销售收入 333,145,836.92 元；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劳务收入 12,341,088.49 元。

中山金马公司销售的大部分产品需要安装、检测，产品只有在安装完成，通过相关部门的检测检验，并出具检测报告且符合具体其他合同约定的风险转移条件后才能确认销售收入；公司提供的劳务与销售商品相关，在销售商品验收后同时确认劳务收入。由于公司销售的商品需要安装、检测的，商品在安装完成，通过外部检测部门的检测检验，并出具检测报告或符合具体其他合同约定的风险转移条件后确认销售收入，并且收入认定对公司经营成果有很大影响，因此我们将收入认定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有：

(1) 我们了解、评估了管理层对中山金马公司自销售合同审批至销售收入入账的销售流程中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 我们通过抽样检查销售合同及与管理层的访谈，对与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有关的重大风险及报酬转移时点进行了分析评估，进而评估中山金马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的确认政策。

(3) 我们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产品运输单、银行单据、产品检测报告等，选取样本函证大额应收款项余额及本年度销售额。

(4)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检查产品检测报告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5) 我们通过对现场存货的盘点及客户的访谈，进而分析与评估项目的相关信息是否与合同一致。

(二)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四、10 及附注六、5。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中山金马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 347,301,577.69 元，跌价准备 5,405,366.34 元，账面价值 341,896,211.35 元。

中山金马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的相关条款中规定：设备的产权，在设备最终验收合格，交付客户之日起转移至客户。在产品移交之前，产品的损毁、丢失等风险均由中山金马公司

承担，当客户经营出现问题，无法继续履行合同，已安装至客户场地的存货未经验收，风险与报酬无法转移，存货存在跌价的风险。而存货跌价准备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存货对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有：

(1) 我们了解、评估了管理层对存货计提跌价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 我们对公司提供的存货的库龄进行了检查、分析与重新测试，分析公司在制品库龄较长未结转的原因，分析是否存在由于客户的原因无法继续执行合同，评估公司存货跌价计提的恰当性；

(3) 我们对存货进行了现场盘点，检查存货的真实状况，分析是否会发生减值；

(4) 我们通过对销售部门的访谈及在制品库龄的分析，对于了解到的停工场地，我们通过以下方式判断企业存货跌价计提是否充分：①通过访谈、发函向客户了解相关停工的原因及其他信息；②通过向管理层访谈了解客户信息；③通过网上检查客户的信息；④去现场实地观察等方式，了解与判断停工场地客户的资信状况，判断其继续执行合同的可能性，分析存货计提减值是否充分；⑤检查停工场地的预收账款情况，包括：银行单据、销售合同、运输单、出库单等单据，判断预收的账款是否可以涵盖已发生的成本。

(三)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四、9 及附注六、2。

1、事项描述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中山金马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78,427,733.99 元，坏账准备 39,653,767.49 元，账面价值 138,773,966.50 元。

中山金马公司根据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判断基础确认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年末价值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对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有：

（1）我们了解、评估了管理层对应收账款日常管理及可收回性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我们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作出评估的依据，包括客户信用记录、违约或延迟付款记录及期后实际还款情况，并复核其合理性。

（3）我们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结合信用风险特征及账龄分析，选取样本对账龄进行测试。

（4）我们通过访谈了解、评估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账龄较长未收回的原因及应对措施。

（5）我们通过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山金马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山金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山金马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山金马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

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中山金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山金马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中山金马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_____

凌运良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齐永梅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一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95,390,860.08	330,697,158.1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51,231,966.50	116,610,251.93
其中：应收票据	12,458,000.00	7,850,000.00
应收账款	138,773,966.50	108,760,251.93
预付款项	66,405,590.31	30,901,719.1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785,685.77	5,073,399.7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41,896,211.35	240,778,380.9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470,795.68	53,227,729.77
流动资产合计	1,469,181,109.69	777,288,639.7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5,097,162.98	10,773,544.31
固定资产	173,471,131.98	154,060,415.76
在建工程	5,063,447.10	19,816,744.9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8,585,218.67	39,689,079.9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89,609.21	1,258,002.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16,009.88	7,862,949.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1,922,579.82	233,460,736.21
资产总计	1,701,103,689.51	1,010,749,375.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9,620,691.64	42,647,728.80
预收款项	660,089,526.65	508,206,964.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6,593,989.62	16,982,901.64
应交税费	8,173,922.45	15,347,435.65
其他应付款	951,455.84	1,440,875.8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25,429,586.20	584,625,906.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16,405.22	747,959.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029.72	59,294.2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5,434.94	807,253.27
负债合计	726,175,021.14	585,433,160.1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94,705,142.83	54,265,142.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332,519.81	4,203,871.55
盈余公积	20,000,000.00	15,000,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14,891,005.73	321,847,201.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74,928,668.37	425,316,215.8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974,928,668.37	425,316,215.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01,103,689.51	1,010,749,375.91

法定代表人：邓志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彩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剑辉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94,140,218.63	329,772,846.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51,231,966.50	116,610,251.93
其中：应收票据	12,458,000.00	7,850,000.00
应收账款	138,773,966.50	108,760,251.93
预付款项	64,499,147.68	30,901,719.15
其他应收款	62,516,264.24	45,406,673.5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41,896,211.35	240,778,380.9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942,746.16	52,823,614.05
流动资产合计	1,521,226,554.56	816,293,485.9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00,000.00	3,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5,097,162.98	10,773,544.31
固定资产	146,162,887.09	154,060,415.7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991,568.11	18,641,157.5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89,609.21	1,258,002.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84,365.91	7,348,302.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1,425,593.30	195,081,422.50
资产总计	1,702,652,147.86	1,011,374,908.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6,480,383.17	39,838,987.05
预收款项	660,089,526.65	508,206,964.89
应付职工薪酬	16,387,953.53	16,814,706.17
应交税费	7,836,367.36	14,941,278.58
其他应付款	851,271.14	1,427,851.4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21,645,501.85	581,229,788.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16,405.22	747,959.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029.72	59,294.2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5,434.94	807,253.27
负债合计	722,390,936.79	582,037,041.4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94,705,142.83	54,265,142.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332,519.81	4,203,871.55
盈余公积	20,000,000.00	15,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420,223,548.43	325,868,852.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980,261,211.07	429,337,867.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02,652,147.86	1,011,374,908.4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20,461,636.12	498,150,861.25
其中：营业收入	520,461,636.12	498,150,861.2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13,032,875.63	381,418,035.60
其中：营业成本	242,052,416.19	213,299,244.5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613,913.33	7,113,034.51
销售费用	23,528,772.06	24,991,611.00
管理费用	67,697,415.32	56,172,978.59
研发费用	71,310,892.16	66,268,531.18
财务费用	-4,089,538.39	-2,242,824.73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4,293,731.76	2,434,482.04
资产减值损失	2,919,004.96	15,815,460.50
加：其他收益	4,720,960.76	1,099,019.91
投资收益（损失以“-”	1,502,602.74	1,248,356.18

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3,652,323.99	119,080,201.74
加：营业外收入	146,858.43	124,191.48
减：营业外支出	950,391.63	788,657.6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2,848,790.79	118,415,735.60
减：所得税费用	14,804,986.49	16,098,558.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043,804.30	102,317,177.4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043,804.30	102,317,177.4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8,043,804.30	102,317,177.44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8,043,804.30	102,317,177.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8,043,804.30	102,317,177.4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3.27	3.41
（二）稀释每股收益	3.27	3.41

法定代表人：邓志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彩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剑辉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520,461,636.12	498,150,861.25
减：营业成本	247,781,841.90	219,257,936.25
税金及附加	9,215,969.22	6,722,904.41
销售费用	23,528,772.06	24,991,611.00
管理费用	61,060,710.62	51,124,731.19
研发费用	71,310,892.16	66,268,531.18
财务费用	-4,092,027.30	-2,246,998.30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4,290,849.66	2,431,690.07
资产减值损失	2,846,535.24	14,383,025.61
加：其他收益	4,669,496.91	1,077,594.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02,602.74	1,248,356.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4,981,041.87	119,975,070.87
加：营业外收入	146,029.57	123,121.48
减：营业外支出	950,391.63	788,657.6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4,176,679.81	119,309,534.73
减：所得税费用	14,821,984.05	16,413,878.6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354,695.76	102,895,656.1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354,695.76	102,895,656.1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		

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9,354,695.76	102,895,656.1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3.31	3.43
（二）稀释每股收益	3.31	3.43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9,346,757.91	553,541,263.6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6,227.02	299,828.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565,944.11	5,890,264.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1,988,929.04	559,731,357.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5,380,666.76	226,925,638.4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9,387,596.56	108,812,984.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653,285.19	58,984,568.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198,414.69	93,688,221.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0,619,963.20	488,411,412.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368,965.84	71,319,944.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0	2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02,602.74	1,248,356.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08,941.03	13,089.7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7,311,543.77	251,261,445.9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877,715.14	12,832,163.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00	25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0,877,715.14	262,832,163.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33,828.63	-11,570,717.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44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4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44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8,242,794.47	59,749,227.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0,664,812.35	220,915,584.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8,907,606.82	280,664,812.35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6,447,682.34	550,531,859.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76,227.02	279,403.8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510,769.30	5,852,873.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9,034,678.66	556,664,137.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1,724,105.44	251,624,620.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1,119,476.11	84,281,101.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90,256,757.94	55,509,060.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920,201.93	102,965,481.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2,020,541.42	494,380,264.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014,137.24	62,283,873.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0	2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02,602.74	1,248,356.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08,941.03	13,089.7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7,311,543.77	251,261,445.9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49,216.15	4,297,800.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00	25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6,849,216.15	254,297,800.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62,327.62	-3,036,354.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4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4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44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7,916,464.86	59,247,518.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9,740,500.51	220,492,981.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7,656,965.37	279,740,500.5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54,265,142.83			4,203,871.55	15,000,000.00		321,847,201.43		425,316,215.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54,265,142.83			4,203,871.55	15,000,000.00		321,847,201.43		425,316,215.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440,440,000.00			1,128,648.26	5,000,000.00		93,043,804.30		549,612,452.56

	0											
(一)综合收益总额									98,043,804.30		98,043,804.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440,440,000.00							450,44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			440,440,000.00							450,44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000,000.00		-5,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000,000.00		-5,000,00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128,648.26					1,128,648.26
1. 本期提取								1,780,659.48					1,780,659.48
2. 本期使用								652,011.22					652,011.2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				494,705,142.83			5,332,519.81	20,000.00		414,891,005.73		974,928,668.3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54,265,142.83			2,748,750.59	15,000.00		219,530,023.99		321,543,917.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				54,265.14283			2,748,750.59	15,000.00			219,530.02399	321,543.917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55,120.96				102,317.17744	103,772.298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2,317.17744	102,317.177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455,120.96					1,455,120.96
1. 本期提取								1,796,673.24					1,796,673.24
2. 本期使用								341,552.28					341,552.28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54,265,142.83			4,203,871.55	15,000,000.00		321,847,201.43		425,316,215.8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54,265,142.83			4,203,871.55	15,000,000.00	325,868,852.67	429,337,867.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54,265,142.83			4,203,871.55	15,000,000.00	325,868,852.67	429,337,867.05

额	,000.00				142.83			71.55	000.00	68,852.67	7,867.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440,440,000.00			1,128,648.26	5,000,000.00	94,354,695.76	550,923,344.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99,354,695.76	99,354,695.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440,440,000.00						450,44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				440,440,000.00						450,44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000,000.00	-5,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000,000.00	-5,000,00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128,648.26			1,128,648.26
1. 本期提取								1,780,659.48			1,780,659.48
2. 本期使用								652,011.22			652,011.2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				494,705,142.83			5,332,519.81	20,000,000.00	420,223,548.43	980,261,211.0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54,265,142.83			2,748,750.59	15,000,000.00	222,973,196.57	324,987,089.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54,265,142.83			2,748,750.59	15,000,000.00	222,973,196.57	324,987,089.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55,120.96		102,895,656.10	104,350,777.06
(一) 综合收益										102,895,656.10	102,895,656.10

总额										95,656.10	5,656.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455,120.96			1,455,120.96
1. 本期提取								1,796,673.24			1,796,673.24
2. 本期使用								341,552			341,552

								.28			2.28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54,265,142.83			4,203,871.55	15,000,000.00	325,868,852.67	429,337,867.05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OLDEN HORSE TECHNOLOGY ENTERTAIN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注册地址：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沿江东三路5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6682315701

成立日期：2007年11月20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4,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邓志毅

2、公司行业性质及经营范围

公司行业性质：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主营业务属于“C24-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公司主营业务属于“C-制造业”中的“246-游艺器材及娱乐用品制造”，主要产品为大型游乐设施，属于我国特种设备监管范畴。

经营范围：开发：高科技娱乐产品；开发、制造、安装、改造、维修、销售：游艺机、游乐设施、电子游戏机、模拟机、玻璃钢制品、电子产品；数字动漫制作，动漫及衍生产品设计服务；承接游乐场的规划、设计、安装及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4月11日决议批准报出。

4、本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本公司2018年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2户，本年度合并范围与上年度相比未发生变化。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3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以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

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年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

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2、（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

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

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年初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年初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

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

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a、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b、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	--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在产品、产成品、低值易耗品等大类。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

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

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

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

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

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小节 22 “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

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00%	9.50%-19.00%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00%	19.00-31.67%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00%	9.50%-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小节 22 “长期资产减值”。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

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生物资产

不适用。

20、油气资产

不适用。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小节 22 “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属于特种设备行业中从事游艺器材及娱乐用品生产制造的企业，研发的新产品从设计到制造有着严格的鉴定、审核、检测要求，是否取得预期成果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根据谨慎性原则，对于自行研发的，本公司进行内部立项，归集研发费用，同时符合主管税务机关认定的第一款新产品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不再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

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

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预计负债

不适用。

26、股份支付

不适用。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商品销售收入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本公司的具体销售确认原则为：①销售的商品需要安装、检测的，商品在安装完成，通过相关部门的检测检验，并出具检测报告且符合具体其他合同约定的风险转移条件后确认销售收入；②销售的商品需要安装，但不需要相关部门检测检验的，在安装完成客户办理验收手续后确认销售收入；③销售的商品不需要安装验收的，商品在交付客户后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提供的劳务与销售商品相关，在销售商品验收后才同时确认劳务收入，否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年初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

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不适用。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并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示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
“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合并为“其他应收款”列示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
“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列示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
“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合并为“其他应付款”列示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
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项目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

		15 号)
--	--	-------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合并资产负债表：“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示期初余额 116,610,251.93 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示期初余额 116,610,251.93 元。

2、“管理费用”“研发费用”

合并利润表：增加“研发费用”上年金额 66,268,531.18 元，减少“管理费用”上年金额 66,268,531.18 元；

母公司利润表：增加“研发费用”上年金额 66,268,531.18 元，减少“管理费用”上年金额 66,268,531.18 元。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适用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7%、16%、11%、10%、6%、5%、3%
消费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5%
中山市金马金属结构安装有限公司	25%
中山市金马游乐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2018 年 11 月 28 日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公示广东省 2018 年第二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公司通过广东省 2018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证书编号：GF201544000184，有效期三年。公司自 2018 年至 2020 年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率。

3、其他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079.42	5,204.85
银行存款	878,901,527.40	280,659,607.50
其他货币资金	16,483,253.26	50,032,345.81
合计	895,390,860.08	330,697,158.1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00	0.00

其他说明

(1)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为履约保证金，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已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中扣除。其中：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16,483,253.26 元，2017 年年末余额为 50,032,345.81 元。

(2)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存放

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2,458,000.00	7,850,000.00
应收账款	138,773,966.50	108,760,251.93
合计	151,231,966.50	116,610,251.93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458,000.00	7,85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6,000,000.00	0.00
合计	12,458,000.00	7,85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不适用。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415,000.10	9.20%	16,415,000.10	100.00%	0.00	16,415,000.10	11.03%	16,415,000.10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2,012,733.89	90.80%	23,238,767.39	14.34%	138,773,966.50	132,408,055.41	88.97%	23,647,803.48	17.86%	108,760,251.9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78,427,733.99	100.00%	39,653,767.49	22.22%	138,773,966.50	148,823,055.51	100.00%	40,062,803.58	26.92%	108,760,251.9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九江民生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6,415,000.10	16,415,000.10	100.00%	九江民生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由于经营困难拒绝付款，本公司已提起诉讼，经查封对方账户基本无存款，预计货款难以收回。
合计	16,415,000.10	16,415,000.1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1,983,766.97	5,599,188.35	5.00%
1 至 2 年	31,355,105.86	3,135,510.59	10.00%
2 至 3 年	5,956,846.58	1,787,053.97	30.00%
3 年以上	12,717,014.48	12,717,014.48	100.00%
合计	162,012,733.89	23,238,767.39	14.3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按账龄分析，详见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依据。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409,036.09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无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92,150,776.20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1.6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20,201,788.91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公司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九江民生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由于经营困难拒绝付款，本公司已提起诉讼，经查封对方账户基本无存款，预计货款难以收回。2016 年 12 月 23 日经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判决书

(2016)赣民终 563 号判决本公司胜诉，判决九江民生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在判决书生效后十日内赔偿货款 1,641.50 万元、违约金 151.41 万元及本公司发生的诉讼费用 14.23 万元。2018 年 5 月 30 日，九江紫桑区人民法院已经依法裁定受理九江民生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本公司作为债权人已经向法院申报了债权。目前该公司正等待清算执行。截止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仍未收到九江民生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货款及违约金。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3,251,410.93	95.25%	26,892,150.71	87.03%
1 至 2 年	2,663,392.78	4.01%	3,598,219.95	11.64%
2 至 3 年	90,952.31	0.14%	304,141.03	0.98%
3 年以上	399,834.29	0.60%	107,207.46	0.35%
合计	66,405,590.31	--	30,901,719.15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 34,398,620.94 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1.80%。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785,685.77	5,073,399.73
合计	5,785,685.77	5,073,399.73

(1) 应收利息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748,900.55	100.00%	2,963,214.78	33.87%	5,785,685.77	7,837,319.87	100.00%	2,763,920.14	35.27%	5,073,399.7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8,748,900.55	100.00%	2,963,214.78	33.87%	5,785,685.77	7,837,319.87	100.00%	2,763,920.14	35.27%	5,073,399.7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883,214.20	144,160.72	5.00%
1 至 2 年	2,570,945.84	257,094.58	10.00%
2 至 3 年	121,223.02	36,366.91	30.00%
3 年以上	2,525,592.57	2,525,592.57	100.00%
合计	8,100,975.63	2,963,214.78	36.5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按账龄分析，详见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依据。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99,294.64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备用金借款	91,823.14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无，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559,396.44	1,101,673.24
保证金	4,557,336.12	3,823,929.00
其他	357,067.99	541,132.30
往来款及押金	2,275,100.00	2,370,585.33
合计	8,748,900.55	7,837,319.8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第一名	保证金	2,000,000.00	3 年以上	22.86%	2,000,000.00
第二名	往来款	1,800,000.00	1-2 年	20.57%	180,000.00
第三名	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5.72%	25,000.00
第四名	保证金	300,000.00	1 年以内	3.43%	15,000.00
第五名	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2.29%	10,000.00
合计	--	4,800,000.00	--	54.87%	2,230,0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1,103,426.30	2,335,594.94	98,767,831.36	33,471,486.74	2,985,022.51	30,486,464.23
在产品	238,547,739.84	3,069,771.40	235,477,968.44	204,824,441.63	5,187,212.01	199,637,229.62
库存商品	7,650,411.55		7,650,411.55	10,702,999.28	48,312.17	10,654,687.1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347,301,577.69	5,405,366.34	341,896,211.35	248,998,927.65	8,220,546.69	240,778,380.96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视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1 号——上市公司从事珠宝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985,022.51	1,746,885.00		2,396,312.57		2,335,594.94
在产品	5,187,212.01	1,290,038.27		3,366,913.62	40,565.26	3,069,771.40
库存商品	48,312.17				48,312.1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8,220,546.69	3,036,923.27		5,763,226.19	88,877.43	5,405,366.34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存货期末余额中无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情况。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无。

8、持有待售资产

无。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无。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留抵增值税	1,143,547.62	447,336.67
预缴企业所得税	7,327,248.06	2,780,393.10
理财产品	0.00	50,000,000.00
合计	8,470,795.68	53,227,729.77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无。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无。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无。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无。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无。

12、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无。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13、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无。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14、长期股权投资

无。

15、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434,995.31	0.00	0.00	11,434,995.31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1) 外购	0.00	0.00	0.00	0.00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0.00	0.00	0.00	0.00
(3)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5,736,415.60	0.00	0.00	5,736,415.60
(1) 处置	5,736,415.60	0.00	0.00	5,736,415.60
(2) 其他转出	0.00	0.00	0.00	0.00
4. 期末余额	5,698,579.71	0.00	0.00	5,698,579.7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61,451.00	0.00	0.00	661,451.00
2. 本期增加金额	499,776.52	0.00	0.00	499,776.52
(1) 计提或摊销	499,776.52	0.00	0.00	499,776.52
3. 本期减少金额	559,810.79	0.00	0.00	559,810.79
(1) 处置	559,810.79	0.00	0.00	559,810.79
(2) 其他转出	0.00	0.00	0.00	0.00
4. 期末余额	601,416.73	0.00	0.00	601,416.7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0.00	0.00		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1) 计提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0.00	0.00
(2) 其他转出	0.00	0.00	0.00	0.00
4. 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097,162.98	0.00	0.00	5,097,162.98
2. 期初账面价值	10,773,544.31	0.00	0.00	10,773,544.31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无。

16、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73,471,131.98	154,060,415.76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合计	173,471,131.98	154,060,415.76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1,715,019.78	22,246,931.10	3,307,508.72	9,989,902.77	197,259,362.37
2. 本期增加金额	26,617,659.06	2,164,467.96	1,254,046.11	1,295,300.33	31,331,473.46
(1) 购置	12,000.00	2,164,467.96	1,254,046.11	1,295,300.33	4,725,814.40
(2) 在建工程转入	26,605,659.06	0.00	0.00	0.00	26,605,659.06
(3)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170,943.58	412,478.00	79,491.65	662,913.23
(1) 处置或报废	0.00	170,943.58	412,478.00	79,491.65	662,913.23
4. 期末余额	188,332,678.84	24,240,455.48	4,149,076.83	11,205,711.45	227,927,922.6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4,896,455.91	9,706,488.59	1,365,068.68	7,230,933.43	43,198,946.61
2. 本期增加金额	7,951,269.56	2,320,092.55	21,812.72	1,461,290.50	11,754,465.33
(1) 计提	7,951,269.56	2,320,092.55	21,812.72	1,461,290.50	11,754,465.33
3. 本期减少金额	284,094.16	143,270.34	0.00	69,256.82	496,621.32
(1) 处置或报废	284,094.16	143,270.34	0.00	69,256.82	496,621.32
4. 期末余额	32,563,631.31	11,883,310.80	1,386,881.40	8,622,967.11	54,456,790.6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 计提	0.00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或报废	0.00	0.00	0.00	0.00	0.00
4. 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5,769,047.53	12,357,144.68	2,762,195.43	2,582,744.34	173,471,131.98
2. 期初账面价值	136,818,563.87	12,540,442.51	1,942,440.04	2,758,969.34	154,060,415.7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港口出租厂房	3,075,298.57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商铺（工业用途）	5,349,216.20	办证流程尚未完成
港口动漫办公楼及厂房	31,511,558.32	办证流程尚未完成
金马游乐工程厂房	26,605,659.06	12 月转固，办证流程尚未完成
合计	63,466,433.58	

(6) 固定资产清理

无。

17、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063,447.10	19,816,744.98
工程物资		
合计	5,063,447.10	19,816,744.98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	0.00	0.00	0.00	19,816,744.98	0.00	19,816,744.98
设备	5,063,447.10	0.00	5,063,447.10	0.00	0.00	0.00
合计	5,063,447.10	0.00	5,063,447.10	19,816,744.98	0.00	19,816,744.9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游乐设施建设项目	94,590,000.00	19,816,744.98	6,788,914.08	26,605,659.06	0.00	0.00	28.13%	28.13%	0.00	0.00	0.00%	自筹
合计	94,590,000.00	19,816,744.98	6,788,914.08	26,605,659.06	0.00	0.00	—	—	0.00	0.00	0.00%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4) 工程物资

无。

18、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9、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2,674,897.35			3,232,596.70	45,907,494.05
2. 本期增加 金额				322,787.35	322,787.35
(1) 购置				322,787.35	322,787.35
(2) 内部 研发					
(3) 企业 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 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2,674,897.35			3,555,384.05	46,230,281.4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386,197.02			1,832,217.12	6,218,414.14
2. 本期增加 金额	978,118.08			448,530.51	1,426,648.59
(1) 计提	978,118.08			448,530.51	1,426,648.59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364,315.10			2,280,747.63	7,645,062.7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37,310,582.25			1,274,636.42	38,585,218.67
2. 期初账面 价值	38,288,700.33			1,400,379.58	39,689,079.9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21、开发支出

无。

22、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无。

(2) 商誉减值准备

无。

2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赁土地安装工程	173,762.60		93,758.07		80,004.53
展厅装修	1,084,239.53		419,705.64		664,533.89
会议室及饭堂装修费		462,313.57	128,273.09		334,040.48
81 亩地租地建设工程		1,268,591.55	57,561.24		1,211,030.31
合计	1,258,002.13	1,730,905.12	699,298.04		2,289,609.21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8,022,348.61	7,416,009.88	51,047,270.41	7,862,949.1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合计	48,022,348.61	7,416,009.88	51,047,270.41	7,862,949.1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193,531.44	29,029.72	395,294.73	59,294.21
合计	193,531.44	29,029.72	395,294.73	59,294.2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16,009.88		7,862,949.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029.72		59,294.2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无。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无。

25、其他非流动资产

无。

2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

27、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无。

28、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9,620,691.64	42,647,728.80
合计	39,620,691.64	42,647,728.80

(1) 应付票据分类列示

无。

(2)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39,620,691.64	42,647,728.80
合计	39,620,691.64	42,647,728.80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1	919,460.39	未结算
供应商 2	561,971.43	未结算
供应商 3	251,686.32	未结算
供应商 4	125,375.96	未结算
供应商 5	116,529.92	未结算
合计	1,975,024.02	--

3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72,225,798.88	344,091,021.92
1 年以上	187,863,727.77	164,115,942.97
合计	660,089,526.65	508,206,964.8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客户 1	79,186,750.79	未交付
客户 2	34,746,666.60	未交付
客户 3	23,079,497.98	未交付
客户 4	18,692,307.68	未交付
客户 5	14,045,193.88	未交付
合计	169,750,416.93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无。

预售金额前五的项目收款信息：

无。

3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982,901.64	124,067,348.21	124,456,260.23	16,593,989.6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955,967.77	4,955,967.77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6,982,901.64	129,023,315.98	129,412,228.00	16,593,989.6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943,124.24	113,383,296.05	113,772,554.87	16,553,865.42
2、职工福利费		5,399,928.59	5,399,928.59	
3、社会保险费		3,456,195.06	3,456,195.06	
其中：医疗保险费		3,016,885.45	3,016,885.45	
工伤保险费		154,492.33	154,492.33	
生育保险费		284,817.28	284,817.28	
4、住房公积金	300.00	1,054,886.00	1,054,886.00	30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9,477.40	773,042.51	772,695.71	39,824.20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6,982,901.64	124,067,348.21	124,456,260.23	16,593,989.6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635,095.66	4,635,095.66	
2、失业保险费		234,372.11	234,372.11	
3、企业年金缴费		86,500.00	86,500.00	
合计		4,955,967.77	4,955,967.77	

3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754,654.10	13,322,205.76
消费税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174,348.45	198,979.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6,933.09	932,578.22
教育费	397,809.34	666,127.31
其他税	115,604.47	191,708.00
印花税	174,573.00	35,836.47
合计	8,173,922.45	15,347,435.65

其他说明：

3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51,455.84	1,440,875.85
合计	951,455.84	1,440,875.85

(1) 应付利息

无。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无。

(2) 应付股利

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费用	738,394.40	986,226.58
其他	213,061.44	454,649.27
合计	951,455.84	1,440,875.8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34、持有待售负债

无。

3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无。

36、其他流动负债

无。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无。

3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无。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无。

38、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无。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无。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无。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无。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无。

39、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无。

(2) 专项应付款

无。

4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无。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无。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无。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无。

41、预计负债

无。

4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47,959.06	200,000.00	231,553.84	716,405.22	拨款
合计	747,959.06	200,000.00	231,553.84	716,405.2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本期冲减成 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游乐园和 景区载人 设备全生 命周期检 测监测与 完整性评 价技术研 究	587,959.0 6	200,000.0 0		71,553.84			716,405.2 2	与收益相 关
测绘遥感 信息工程 国家重点 实验室	160,000.0 0			160,000.0 0			0.00	与收益相 关

43、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4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0,000,000 .00	10,000,000 .00				10,000,000 .00	40,000,000 .00

45、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无。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无。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无。

4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1,474,742.83	440,440,000.00		491,914,742.83
其他资本公积	2,790,400.00			2,790,400.00
合计	54,265,142.83	440,440,000.00		494,705,142.8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50,440,000.0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00.00 元，余额计人民币 440,440,000.00 元转入资本公积。

47、库存股

无。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48、其他综合收益

无。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49、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安全生产费	4,203,871.55	1,780,659.48	652,011.22	5,332,519.81
合计	4,203,871.55	1,780,659.48	652,011.22	5,332,519.8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公司主营产品属于所规定的“机械制造”中的“特种设备”，需要按照规定标准提取安全生产费用，并在成本中列支，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或者项目安全生产条件。

5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000,000.00	5,000,000.00		20,000,000.0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5,000,000.00	5,000,000.00		20,000,000.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不再提取。

本期末股本增加到 4000 万元，故本期盈余公积增加 500 万元。

5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21,847,201.43	219,530,023.9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21,847,201.43	219,530,023.9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8,043,804.30	102,317,177.4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000,00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14,891,005.73	321,847,201.4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11,983,545.72	235,676,591.57	494,788,559.42	213,048,763.37
其他业务	8,478,090.40	6,375,824.62	3,362,301.83	250,481.18
合计	520,461,636.12	242,052,416.19	498,150,861.25	213,299,244.55

报告期内确认收入金额前五的项目信息:

无。

53、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39,426.09	2,923,498.17
教育费附加	2,958,282.05	2,078,116.15
资源税		
房产税	1,620,477.08	1,519,663.33
土地使用税	192,988.13	191,708.00
车船使用税		6,336.00
印花税	609,411.39	325,378.54
其他地方税	93,328.59	68,334.32
合计	9,613,913.33	7,113,034.51

5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9,718,340.42	9,926,187.00
工资	4,513,580.29	3,778,627.14
宣传费	2,011,055.62	1,090,277.72
包装费	1,985,143.41	2,088,551.45
检测费	2,507,987.15	3,173,918.95
差旅费	1,594,185.12	1,388,671.37
商标使用费	0.00	2,400,000.00
其他	1,198,480.05	1,145,377.37
合计	23,528,772.06	24,991,611.00

5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费用	38,982,221.43	31,262,111.32
折旧费	6,322,889.56	6,290,406.31
办公费	2,153,550.07	2,024,019.63
业务招待费	4,062,895.34	3,279,252.66
差旅费	3,727,177.07	3,035,202.94
咨询费	542,100.08	468,908.06
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27,458.77	2,081,362.04
房租、水电费	2,910,471.65	1,263,336.78
其他	6,868,651.35	6,468,378.85
合计	67,697,415.32	56,172,978.59

56、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材料	47,555,112.86	38,143,093.51
工资薪酬	21,241,520.84	19,084,074.76
燃料及动力	774,323.69	832,724.53
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	399,179.20	452,744.57

其他	1,340,755.57	7,755,893.81
合计	71,310,892.16	66,268,531.18

5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0.00	0.00
减：利息收入	4,293,731.76	2,434,482.04
银行手续费	204,193.37	189,767.31
其他	0.00	1,890.00
合计	-4,089,538.39	-2,242,824.73

5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17,918.31	12,142,637.12
二、存货跌价损失	3,036,923.27	3,672,823.38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2,919,004.96	15,815,460.50

5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东省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1,076,100.00	
民营企业上市融资专题资助	1,002,500.00	
中山市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	50,000.00	
广东省科学技术奖励专项资金	100,000.00	
中山市科学技术奖		20,000.00
专利资助款	106,000.00	29,000.00
科技统计工作规范化建设补助		2,500.00
年科技项目配套资金		20,000.00
年远程教育终端站点建设补助	1,000.00	750.00
安监局标准化补贴		2,000.00
个税返还	76,227.02	299,828.97
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225,000.00	90,000.00
知识产权专项奖金		40,000.00
总部企业经营贡献奖	181,800.00	91,100.00
总部企业经营贡献奖人才奖	109,100.00	151,800.00
测绘遥感信息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	160,000.00	340,000.00
游乐园和景区载人设备全生命周期检测监测与完整性评价技术研究	71,553.84	12,040.94
省促进经济发展专项资金-上市挂牌融资奖补项目资助	750,000.00	
科技强企专项资金	50,000.00	
技术标准战略专项资金	200,000.00	
企业稳岗补贴	171,679.90	
科技项目结题资助	390,000.00	
合计	4,720,960.76	1,099,019.91

6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502,602.74	1,248,356.18
合计	1,502,602.74	1,248,356.18

6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无。

62、资产处置收益

无。

6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2,711.41		2,711.41
其他	144,147.02	124,191.48	144,147.02
合计	146,858.43	124,191.48	146,858.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无。

6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692,000.00	522,200.00	692,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50,624.41	136,988.54	150,624.41
其他	107,767.22	129,469.08	107,767.22
合计	950,391.63	788,657.62	950,391.63

6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388,311.75	18,293,147.32
递延所得税费用	416,674.74	-2,194,589.16
合计	14,804,986.49	16,098,558.1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2,848,790.7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8,212,197.6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82,011.6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83,749.9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14,974.70
税收减免的影响	-11,417,667.98

其他	-3,370,279.50
所得税费用	14,804,986.49

6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6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293,731.76	2,434,482.04
保证金	165,395.00	165,810.00
政府补助	4,361,716.05	1,247,150.00
其他	196,008.75	2,042,822.75
受限资金收回	33,549,092.55	0.00
合计	42,565,944.11	5,890,264.7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营业费用中支付的现金	88,743,706.13	81,892,080.62
财务费用中支付的现金	204,193.37	191,657.31
营业外支出中支付的现金	766,247.65	651,669.08
其他	11,484,267.54	10,952,814.00
合计	101,198,414.69	93,688,221.0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6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98,043,804.30	102,317,177.4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919,004.96	13,337,126.1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254,241.85	11,798,665.54
无形资产摊销	1,426,648.59	1,364,981.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99,298.04	822,580.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7,913.00	136,988.5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02,602.74	-1,248,356.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6,939.24	-2,143,812.3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264.49	-50,776.7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302,650.04	-16,490,050.9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871,196.23	-33,542,750.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1,137,829.36	-4,981,828.1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368,965.84	71,319,944.7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878,907,606.82	280,664,812.3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80,664,812.35	220,915,584.8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8,242,794.47	59,749,227.51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78,907,606.82	280,664,812.35
其中：库存现金	6,079.42	5,204.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78,901,527.40	280,659,607.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8,907,606.82	280,664,812.3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7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其他货币资金	16,483,253.26	履约保证金
合计	16,483,253.26	--

7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2、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不适用。

7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广东省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1,076,100.00	其他收益	1,076,100.00
民营企业上市融资专题资助	1,002,500.00	其他收益	1,002,500.00
中山市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广东省科学技术奖励专项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专利资助款	106,000.00	其他收益	106,000.00

年远程教育终端站点建设补助	1,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
个税返还	76,227.02	其他收益	76,227.02
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225,000.00	其他收益	225,000.00
总部企业经营贡献奖	181,800.00	其他收益	181,800.00
总部企业经营贡献奖人才奖	109,100.00	其他收益	109,100.00
游乐园和景区载人设备全生命周期检测监测与完整性评价技术研究	200,000.00	其他收益/递延收益	71,553.84
省促进经济发展专项资金-上市挂牌融资奖补项目资助	750,000.00	其他收益	750,000.00
科技强企专项资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技术标准战略专项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企业稳岗补贴	171,679.90	其他收益	171,679.90
科技项目结题资助	390,000.00	其他收益	390,000.00
合计	4,689,406.92	其他收益	4,560,960.76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4、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无。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无。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无。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6) 其他说明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 合并成本

无。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无。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无。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无。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无。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不适用。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无。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无。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无。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无。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9、其他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无。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邓志毅	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20.621%的股份
刘喜旺	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8.373%的股份
李勇	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7.623%的股份
中山市金马游乐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
中山市金马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
中山市金马游艺机有限公司	本公司投资人有重大影响的公司
中山市天伦游乐投资有限公司	中山市金马游乐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中山市荔苑乐园有限公司	中山市金马游乐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中山市云顶星河游乐投资有限公司	中山市金马游乐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长沙市云顶星河游乐园有限公司	中山市云顶星河游乐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山市古镇云顶星河游乐园有限公司	曾为中山市云顶星河游乐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山市溢利纯水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邓志毅的兄弟控制的企业
中山市百和泉净水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邓志毅的兄弟控制的企业

其他说明

本公司其他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包括：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无。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山市荔苑乐园有限公司	配件及维修	113,480.99	68,923.10
中山市天伦游乐投资有限公司	配件及维修	16,386.07	21,211.96
中山市古镇云顶星河游乐园有限公司	配件及维修	262,409.72	232,856.95
长沙市云顶星河游乐园有限公司	配件及维修	83,660.78	175,442.31
合计		475,937.56	498,434.3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关联方向公司采购的配件及维修服务用于其游乐设施在其生命周期内需持续的保养、维护或修理。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无。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无。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无。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中山市金马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租赁房产	107,200.00	107,200.00
中山市金马游乐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租赁房产	77,942.84	77,942.84
合计		185,142.84	185,142.84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无。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中山市金马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与中山市金马游乐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租赁本公司新建港口大楼第四层办公室（面积共计810平方米）办公，租金按当地市场价计算租赁收入。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无。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山市金马游艺机有限公司	13,000,000.00	2013年01月17日	2018年01月17日	是
邓志毅等20个自然	75,000,000.00	2014年12月08日	2019年12月08日	否

人股东				
邓志毅等 20 个自然人股东	135,000,000.00	2016 年 12 月 0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是
邓志毅等 20 个自然人股东	90,000,000.00	2015 年 10 月 01 日	2020 年 10 月 01 日	否
邓志毅等 21 个自然人股东	50,000,000.00	2017 年 07 月 05 日	2018 年 07 月 04 日	是
邓志毅等 21 个自然人股东	60,000,000.00	2017 年 12 月 07 日	2018 年 03 月 20 日	是
邓志毅等 21 个自然人股东	60,000,000.00	2018 年 03 月 29 日	2019 年 03 月 25 日	否
邓志毅等 21 个自然人股东	100,000,000.00	2018 年 06 月 25 日	2019 年 06 月 24 日	否
合计	583,000,000.00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中山市金马游艺机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于 2013 年 8 月 15 日与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3 年 20110229G 字第 04740901 号），为自 2013 年 1 月 17 日至 2018 年 1 月 17 日期间，债权人依据与公司签订的本外币借款合同、外汇转贷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等金融衍生类产品协议以及其他文件而享有的对公司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为 1,300.00 万元，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2、邓志毅、杨焯彬、邝澄伯、何锐田、刘喜旺、李勇、贾辽川、林泽钊、李玉成、徐淑娴、柯广龙、梁沛强、李伯强、容锡湛、邓国权、吴海康、李仲森、程伟夫、高庆斌、曾庆远作为保证人于 2014 年 12 月 8 日与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4 年 20110229G 字第 104740901 号），为自 2014 年 12 月 8 日至 2019 年 12 月 8 日期间，债权人依据与公司签订的本外币借款合同、外汇转贷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等金融衍生类产品协议以及其他文件而享有的对公司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为 7,500.00 万元，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3、邓志毅、杨焯彬、邝澄伯、何锐田、刘喜旺、李勇、贾辽川、林泽钊、李玉成、徐淑娴、柯广龙、梁沛强、李伯强、容锡湛、邓国权、吴海康、李仲森、程伟夫、高庆斌、曾庆远作为保证人于 2016 年 12 月 1 日与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6 年 20110229G 字第 104740901 号），为自 2016

年 12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债权人依据与公司签订的本外币借款合同、外汇转贷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等金融衍生类产品协议以及其他文件而享有的对公司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为 13,500.00 万元，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4、邓志毅、杨焯彬、邝澄伯、何锐田、刘喜旺、李勇、贾辽川、林泽钊、李玉成、徐淑娴、柯广龙、梁沛强、李伯强、容锡湛、邓国权、吴海康、李仲森、程伟夫、高庆斌、曾庆远作为保证人于 2015 年 10 月 1 日与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5 年 20110229G 字第 104740901 号），为自 2015 年 10 月 1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 日期间，在人民币 9,000 万的最高余额内，债权人依据与公司签订的本外币借款合同、外汇转贷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开立担保协议、国际国内贸易融资协议、远期结售汇协议等金融衍生类产品协议以及其他文件而享有的对公司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5、邓志毅、杨焯彬、邝澄伯、何锐田、刘喜旺、李勇、贾辽川、林泽钊、李玉成、徐淑娴、柯广龙、梁沛强、李伯强、容锡湛、邓国权、吴海康、李仲森、程伟夫、高庆斌、曾庆远、陈朝阳作为保证人于 2017 年 7 月 5 日与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支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合同编号：2017 年中字第 BZ0017500027 号），为债权人自 2017 年 7 月 5 日至 2018 年 7 月 4 日止，与本公司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为 5,000 万元，保证期间为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目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招商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两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两年。

6、邓志毅、杨焯彬、邝澄伯、何锐田、刘喜旺、李勇、贾辽川、林泽钊、李玉成、徐淑娴、柯广龙、梁沛强、李伯强、容锡湛、邓国权、吴海康、李仲森、程伟夫、高庆斌、曾庆远、陈朝阳作为保证人于 2017 年 12 月 7 日与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订《授信额度协议》（合同编号：GED4764420170013 号），为债权人自 2017 年 12 月 7 日至 2018 年 3 月 20 日止，与本公司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为 6,000 万元，保证期间为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目已叙作的单项授信业务和有关单项协议的权利义务履行完毕。

7、邓志毅、杨焯彬、邝澄伯、何锐田、刘喜旺、李勇、贾辽川、林泽钊、李玉成、徐淑

嫻、柯广龙、梁沛强、李伯强、容锡湛、邓国权、吴海康、李仲森、程伟夫、高庆斌、曾庆远、陈朝阳作为保证人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与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订《授信额度协议》（合同编号：GED4764420180018 号），为债权人自 2018 年 3 月 29 日至 2019 年 3 月 25 日止，与本公司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为 6,000 万元，保证期间为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目已叙作的单项授信业务和有关单项协议的权利义务履行完毕。

8、邓志毅、杨焯彬、邝澄伯、何锐田、刘喜旺、李勇、贾辽川、林泽钊、李玉成、徐淑嫻、柯广龙、梁沛强、李伯强、容锡湛、邓国权、吴海康、李仲森、程伟夫、高庆斌、曾庆远、陈朝阳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于 2018 年 6 月 27 日与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订《授信协议》（合同编号：757XY201801790 号），为本公司提供 1 亿元的授信额度（含循环额度及/或一次性额度），授信期间为 12 个月，即从 2018 年 6 月 25 日起到 2019 年 6 月 24 日止。

（5）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邓志毅	1,339,953.14	869,335.16
刘喜旺	1,207,923.97	779,744.17
李勇	922,260.20	621,418.36
陈朝阳	993,688.57	621,418.36
林泽钊	922,260.20	621,418.36
高庆斌	922,260.20	674,797.35
贾辽川	649,907.60	473,940.61
郑彩云	649,907.60	473,940.61
曾庆远	606,275.16	442,958.10

合计	8,214,436.64	5,578,971.08
----	--------------	--------------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山市古镇云顶星河游乐园有限公司	中山市古镇云顶星河游乐园有限公司	-7,945.00	0.00	-58,100.00	0.00
长沙市云顶星河游乐园有限公司	长沙市云顶星河游乐园有限公司	-820.00	0.00	0.00	0.00

(2) 应付项目

无。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无。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2,00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2,000,000.00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11 日决议通过，本公司将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将依据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以下为所涉及的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及影响：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本公司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

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无。

(2) 未来适用法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 其他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无。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无。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本公司不存在不同经济特征的多个经营分部，也没有依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确定经营分部，因此，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的报告分部信息。

(4)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2,458,000.00	7,850,000.00
应收账款	138,773,966.50	108,760,251.93
合计	151,231,966.50	116,610,251.93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458,000.00	7,85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6,000,000.00	
合计	12,458,000.00	7,85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无。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	16,415	9.20%	16,415	100.00		16,41	11.03%	16,415,	100.00%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10		,000.10	%		5,000.10		000.1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2,012,733.89	90.80%	23,238,767.39	14.34%	138,773,966.50	132,408,055.41	88.97%	23,647,803.48	17.86%	108,760,251.9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78,427,733.99	100.00%	39,653,767.49	22.22%	138,773,966.50	148,823,055.51	100.00%	40,062,803.58	26.92%	108,760,251.9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九江民生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6,415,000.10	16,415,000.10	100.00%	九江民生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由于经营困难拒绝付款，本公司已提起诉讼，经查封对方账户基本无存款，预计货款难以收回。
合计	16,415,000.10	16,415,000.1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1,983,766.97	5,599,188.35	5.00%
1 至 2 年	31,355,105.86	3,135,510.59	10.00%
2 至 3 年	5,956,846.58	1,787,053.97	30.00%
3 年以上	12,717,014.48	12,717,014.48	100.00%
合计	162,012,733.89	23,238,767.39	14.3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按账龄分析，详见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依据。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409,036.09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无。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92,150,776.20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1.6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20,201,788.91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公司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九江民生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由于经营困难拒绝付款，本公司已提起诉讼，经查封对方账户基本无存款，预计货款难以收回。2016 年 12 月 23 日经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判决书（2016）赣民终 563 号判决本公司胜诉，判决九江民生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在判决书生效后十日内赔偿货款 1,641.50 万元、违约金 151.41 万元及本公司发生的诉讼费用 14.23 万元。2018 年 5 月 30 日，九江紫桑区人民法院已经依法裁定受理九江民生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本公司作为债权人已经向法院申报了债权。目前该公司正等待清算执行。截止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仍未收到九江民生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货款及违约金。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2,516,264.24	45,406,673.55
合计	62,516,264.24	45,406,673.55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无。

2) 重要逾期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无。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	63,352	100.00	836,63	1.32%	62,516	46,11	100.00	705,334	1.53%	45,406,6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03.16	%	8.92		,264.24	2,008.03	%	.48		73.5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3,352,903.16	100.00%	836,638.92	1.32%	62,516,264.24	46,112,008.03	100.00%	705,334.48	1.53%	45,406,673.5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560,437.21	128,021.86	5.00%
1至2年	2,570,945.84	257,094.58	10.00%
2至3年	121,223.02	36,366.91	30.00%
3年以上	415,155.57	415,155.57	100.00%
合计	5,667,761.64	836,638.92	14.7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按账龄分析，详见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依据。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计提理由
残障金	647,924.92	0.00%	0.00%	待退还残障金
内部关联方组合	57,037,216.60	0.00%	0.00%	内部关联方
合计	57,685,141.52	0.00%	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1,304.44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87,343.62 元。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无。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541,396.44	1,090,668.07
保证金	2,446,899.12	1,713,492.00
其他	75,331.00	400,962.07
往来款及押金	59,289,276.60	42,906,885.89
合计	63,352,903.16	46,112,008.0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内部往来	57,037,216.60	1-4 年	90.03%	0.00
第二名	往来款	1,800,000.00	1-2 年	2.84%	180,000.00
第三名	残障金	647,924.92	1 年以内	1.02%	0.00
第四名	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0.79%	25,000.00
第五名	保证金	300,000.00	1 年以内	0.47%	15,000.00
合计	--	60,285,141.52	--	95.15%	220,0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中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期末余额中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山市金马金属结构安装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中山市金马游乐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无。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11,983,545.72	241,406,017.28	494,788,559.42	219,007,455.07
其他业务	8,478,090.40	6,375,824.62	3,362,301.83	250,481.18
合计	520,461,636.12	247,781,841.90	498,150,861.25	219,257,936.25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1,502,602.74	1,248,356.18
合计	1,502,602.74	1,248,356.18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7,913.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76,227.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44,733.7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502,602.74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		

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55,620.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818,233.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4,601,796.4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67%	3.27	3.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70%	3.11	3.1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无。

4、其他

无。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本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备查文件包括：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18 年度报告全文的原件；
- 2、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3、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4、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5、其他备查文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沿江东三路5号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邓志毅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一日